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如关联方借贷缺少股东会决议和相关合同、记账不规范等问题。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发挥监事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随着规模的扩大，逐步建立内部财务审计和内部经营管理审计，营造守法、公平的内部控制环境，在企业内部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受监督的良好氛围。

（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资源成为稀缺资源，人工成本逐渐升高。公司的主要成本是人工成本，如果人工成本上升，会使公司的盈利空间缩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计划，将通过健全的培训系统与招聘体系，建立丰富的人力储备，从而降低人力成本风险。

（三）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经营风险为服务型企业普遍面临的风险，且未来公司主要发展与管理输出业务相关的综合性酒店服务业务，酒店自营业务逐步减少，若公司不能有效提高服务质量，加强对管理输出酒店的管理，将会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拓展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提升酒店服务质量，提高知名度，增强公司竞争力；提升酒店管理水平，保持管理输出酒店与公司的黏性。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7
二、股票挂牌情况	7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9
四、公司股东情况	9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6
六、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2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8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2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33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3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2
五、公司商业模式	46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1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51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4
四、公司的独立性	56
五、同业竞争情况	57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6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1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65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5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5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76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0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06
六、报告期重大负债情况	116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1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19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2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25
十二、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126
十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分析	127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13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3
第六节 附件	139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索特来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索特来有限	指	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三会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山索特来	指	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岭汇酒店	指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底轮信息	指	广州市海底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百英慧	指	广州百英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众友汇	指	广州众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黑蚁慧	指	广州黑蚁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索特来投资	指	广州市索特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国众联评估公司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爱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9月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9月6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尖彭路南面02号M3创意园C栋201房（仅限办公用途）

所属行业：公司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之“H6190 其他住宿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之“H6190 其他住宿业”。

主营业务：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

董事会秘书：叶序栋

电话：020-86173188

传真：020-86173288

邮编：510440

电子邮箱：yexd@sotelinn.com

互联网网址：www.sotelinn.com

组织机构代码：5818804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000,000 股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份限售条款	股份限售内容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无法公开转让。股东具体限售安排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转让数量
李朝熙	6,072,000	否	0
众友汇	2,217,000	否	0
徐方正	1,555,500	否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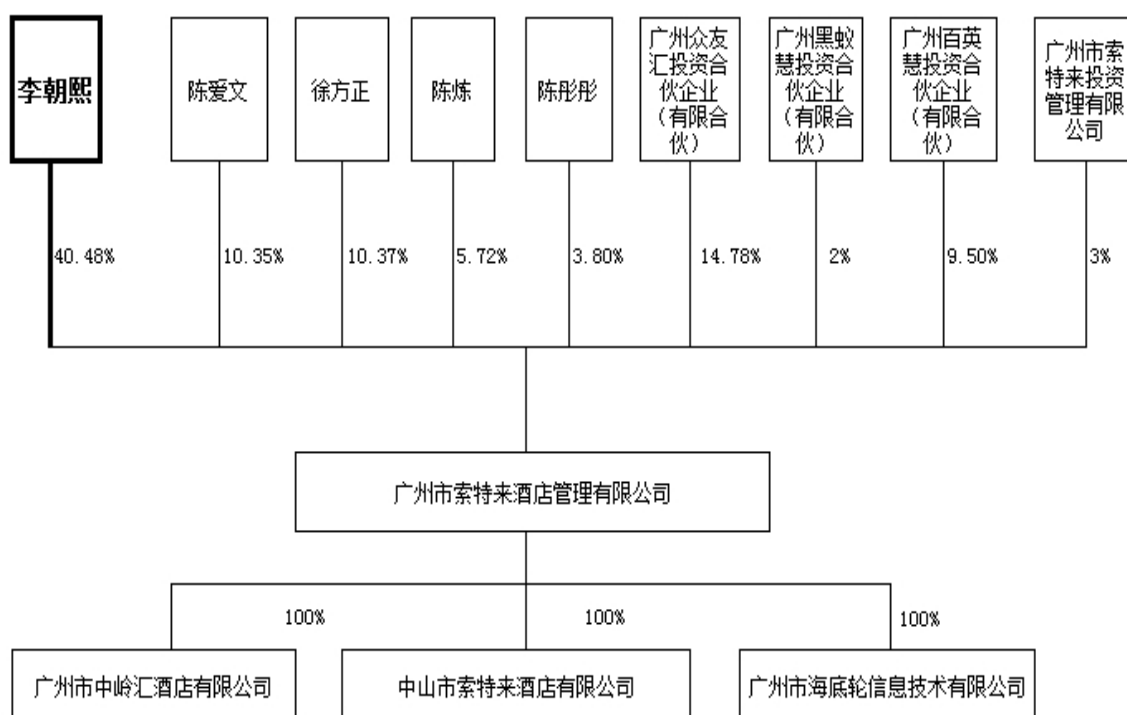
陈爱文	1,552,500	否	0
百英慧	1,425,000	否	0
陈炼	858,000	否	0
陈彤彤	570,000	否	0
索特来投资	450,000	否	0
黑蚁慧	300,000	否	0
合计	15,000,000		0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李朝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朝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72,000 股，持股比例为 40.48%；李朝熙出资额占百英慧总出资额的 97%，百英慧持有公司 9.50%的股份即

1,425,000股；李朝熙出资额占索特来投资总出资额的36.5%，索特来投资持有公司3.00%的股份即450,000股。

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李朝熙，董事长，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籍，意大利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温州市瓯海区梧田成人文化技术学校，高中学历，中山大学岭南学院EMBA在读。1998年1月至2011年8月，任意大利朝华贸易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0年11月至今，任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10月至今，任意大利博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今，任索特来酒店（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今，任索特来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索特来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索特来酒店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3人，认定依据如下：

（1）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一直为合计持有公司最多的股权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李朝熙 持股比例	陈爱文 持股比例	陈炼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2011年9月5日设立时	40%	30%	0	70%
2013年3月6日至2015年4月16日	40%	20%	10%	70%
2015年4月17日至2015年5月4日	42.61%	10.89%	6.02%	59.52%
2015年5月4日至今	40.48%	10.35%	5.72%	56.55%

（2）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在索特来有限治理过程中，均能在公司股东会召开前对相关事项提前沟通，在公司的历次重大事项决策上未出现过重大分歧，保持一致性。因此，在公司设立及发展过程中，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凭借在股东中的影响力，自动形成了对公司共同控制的基础。2015年1月1日，股东李朝熙、陈爱文、徐方正和陈炼四方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从书面上确立了各方一致行动基础。尔后，由于徐方正拟担任股份公司的监事会主席，为保证公正、独立的行使其权利，徐方正于2015年8月21日退出了该《一致行动协议》。

（3）2015年8月21日，股东李朝熙、陈爱文、陈炼，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以确保对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自协议生效之日至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三方建立和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即三方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会议中行

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和保持一致。三方同时约定，三方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前应进行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如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则其他方应该与三方中持有公司股权或股份比例最高的一方保持一致行动。各方承诺，三方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不得违背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得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得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各方承诺将严格遵守和履行中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一致行动人的义务和责任。

通过上述《一致行动协议》，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合计能够支配公司股东会和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比例达到56.55%，合计处于控股地位，并确保未来意见一致。

(4) 除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外，公司股东未签订其他可能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协议，亦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其他安排。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 李朝熙，基本情况详见“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情况”。

(2) 陈爱文，董事、总经理，男，1978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州市机电中专学校，中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2年5月，任佛山市华南印染股份有限公司染整质检；2002年6月至2004年1月，自由职业；2004年2月至2010年12月佛山市汇成牛仔布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1月至2011年7月任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8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 陈炼，董事，男，1981年7月出生，中国籍，意大利永久居留权，毕业于Convitto nazionale（设计）高中学历。1999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la citta dorò s.n.c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5月，自由职业者；2013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5年1月1日之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股东李朝熙；2015年1月1日上述4名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李朝熙1人增加为李朝熙、陈爱文、徐方正和陈炼4人。2015年8月21日在解除旧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新的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3人。

李朝熙、陈爱文、陈炼通过约定形成对公司共同控制的目的在于保持公司的稳定发展。

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已于2015年8月21日审议通过了适用于非上市公众

公司的《公司章程》，该章程的第三十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如违反相关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经核查，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制度性文件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作出了制约性规定，并明确了在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时需要承担赔偿责任。另外，根据《公司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因此，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防范实际控制人基于其控制地位而实施侵害行为的制度体系，且明确规定了在发生实际控制人基于其控制地位而实施侵害行为对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害时的权利救济方式。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对公司的共同控制不会对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利益造成损害。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李朝熙	6,072,000	40.48%	自然人	否
2.	众友汇	2,217,000	14.78%	非法人组织	否
3.	徐方正	1,555,500	10.37%	自然人	否
4.	陈爱文	1,552,500	10.35%	自然人	否
5.	百英慧	1,425,000	9.50%	非法人组织	否
6.	陈炼	858,000	5.72%	自然人	否
7.	陈彤彤	570,000	3.80%	自然人	否
8.	索特来投资	450,000	3.00%	企业法人	否
9.	黑蚁慧	300,000	2.00%	非法人组织	否
	合计	15,000,000	100.00%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李朝熙为股东百英慧的有限合伙人；股东李朝熙为股东索特来投资的股东。

股东陈炼为股东索特来投资的股东，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股东徐方正为股东索特来投资的股东，并担任监事。

股东陈彤彤为股东索特来投资的股东。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现有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关于非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1、百英慧

执行事务合伙人：孙启智，现有合伙人2人，注册号：440101000338134。营业期限2015年3月31日至2016年3月1日，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住所地：广州市黄埔区荔联街宏明路183号506-3。百英慧合伙人情况如下：

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承担责任方式
孙启智	9	3%	2018年12月31日	货币	无限
李朝熙	291	97%	2018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合计	300	100%			

（2）众友汇

执行事务合伙人：诸葛程远，现有合伙人11人，注册号：440101000336440。营业期限自2015年3月20日至2016年2月28日，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住所地：广州市黄埔区荔联街宏明路183号506-2。众友汇合伙人情况如下：

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承担责任方式
诸葛程远	96.45	19.29%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无限
廖烈雄	122.10	24.42%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袁新生	42.65	8.5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刘镡镡	39.5	7.9%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关丽芬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贾苗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叶晓东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杨国根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李国辉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王海默	32.15	6.43%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周强	6.4	1.28%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	有限
合计	500.00	100.00%			

(3) 黑蚁慧

执行事务合伙人：诸葛程远，现有合伙人 23 人，注册号：440101000334384。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16 年 2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住所地：广州市黄埔区荔联街宏明路 183 号 506-1。黑蚁慧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承担责任方式
陈宏飞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王堃成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高永康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孙启智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刘胜楚	20.29	5%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欧新勤	16.232	4%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李捷挺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曾燕芳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曾剑夫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林永江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王以诺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陈威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诸葛路加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徐志勇	20.29	5%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刘镛镛	12.174	3%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叶晓东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关丽芬	8.116	2%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程剑敏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马薛珍	20.29	5%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杨小林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林妙贤	24.348	6%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黎沛英	4.058	1%	2015-5-31 日前	货币	有限
诸葛程远	194.784	48%	2015-5-31 日前	货币	无限
合计	1000.000	100%			

(4) 索特来投资

法定代表人：陈炼，注册号：440101000325929。营业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住所地：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尖彭路南面 02 号 M3 创意园 A 栋 308 房。索特来投资股东及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或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李朝熙	365	36.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谢金凤	10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陈炼	125	12.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陈彤彤	150	1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叶晓东	50	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王海默	150	1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徐方正	50	5%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刘镭镭	100	1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货币
合计	1000	100%		

(六) 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程序履行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现有的非自然人股东均不属于《私募基金暂行办法》及《私募基金备案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均是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全部资金均来源于股东内部的自有资金，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均出具了声明和承诺：本单位自成立以来从未从事私募证券投资、创业投资等私募投资基金业务；本单位的全体合伙人或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本单位完全是以自有资产认购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不是利用募集资金认购索特来的股份；本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声明和承诺而给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在中国境内均有稳定住所。公司的发起人和现有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公司的发起人和现有股东的人数、住所及出资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股东投入到公司的资产产权关系明晰，股东将该资产投入到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阶段

1、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由李朝熙、陈爱文、徐方正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爱文，并于2011年9月5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201131010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广州至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4日出具了至晟验字【2011】第20132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确认经其审验，截至2011年8月24日，出资金额全部缴足。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李朝熙	200,000	40
2	陈爱文	150,000	30
3	徐方正	150,000	30
合计		500,000	1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3月6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变更注册资本，由50万元变更到210万元。其中新增加注册资本部分的出资情况为：股东徐方正缴纳出资人民币27万元，新股东陈彤彤缴纳出资人民币21万元，股东李朝熙缴纳出资人民币64万元，新

股东陈炼缴纳出资人民币21万元，股东陈爱文缴纳出资人民币27万元，共计人民币160万元。

价格：1元/股。

定价依据：按原始出资价格进行增资。

广州至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6日出具了至晟验字【2013】第20042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加注册资本情况予以验证，确认经其审验，截至2013年1月23日，增资全部金额已缴足。

2013年3月1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公司核发关于本次变更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朝熙	840,000	货币	40
2	陈爱文	420,000	货币	20
3	徐方正	420,000	货币	20
4	陈炼	210,000	货币	10
5	陈彤彤	210,000	货币	10
合计		2,100,000	-	1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进行对外股权转让，转让比例和份额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元）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元）
1	陈炼	百英慧	83,580	3.98%	83,580
2	徐方正	百英慧	126,420	6.02%	126,420
3	徐方正	李朝熙	54,810	2.61%	54,810
4	徐方正	众友汇	9,450	0.45%	9,450
5	陈爱文	众友汇	191,310	9.11%	191,310
6	陈彤彤	众友汇	126,000	6%	126,000

价格：1元/股。

定价依据：等于公司原始出资价格1元/股，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确定。

受让方均按转让价格实际支付了价款。股权转让价格相比原始投资额均不存在溢价

转让的情况，因此不涉及个税的缴纳问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因为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产生的所得税，由其个人承担，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2015年4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公司核发了关于本次变更的穗工商（云）内变字[2015]第11201504240277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朝熙	894,810	货币	42.61
2	徐方正	229,320	货币	10.92
3	陈爱文	228,690	货币	10.89
4	陈炼	126,420	货币	6.02
5	陈彤彤	84,000	货币	4.00
6	众友汇	326,760	货币	15.56
7	百英慧	2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2,100,000	-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2,210,526元，由黑蚁慧认购44,210元；由索特来投资认购66,316元。投资情况如下：索特来投资600万元、黑蚁慧投资400万元。索特来投资投入的600万元，其中6.6316万元为注册资本，其中593.36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黑蚁慧投入400万元，其中4.421万元为注册资本，其中395.579万元为资本公积，合计资本公积为988.9474万元。

价格：90.48元/股。

定价依据：投资者与公司谈判而得。

黑蚁慧的股东为意在投资索特来的自然人投资者、索特来投资的股东的主要构成为索特来的实际控制人、索特来的股东和其他自然人投资者。黑蚁慧和索特来投资定价是其在参考索特来有限的估值报告后，与索特来有限的股东谈判的结果，均履行了投资决议程序并签署了投资协议。该投资意思表示真实，是各投资者真实意志的体现。

2015年5月13日及5月22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分别出具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2号、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5月21日，分别确认黑蚁慧和索特来投资认缴的出资已全部缴齐。

2015年5月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公司核发了穗工商（云）内变字[2015]第11201505060204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股东。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朝熙	894,810	货币	40.48
2	徐方正	229,320	货币	10.37
3	陈爱文	228,690	货币	10.35
4	陈炼	126,420	货币	5.72
5	陈彤彤	84,000	货币	3.80
6	众友汇	326,760	货币	14.78
7	百英慧	210,000	货币	9.50
8	黑蚁慧	44,210	货币	2.00
9	索特来投资	66,316	货币	3.00
合计		2,210,526	-	100.00

5、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210万元。将资本公积988.9474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各股东按原股权比例增加注册资本。

价格：1元/股。

定价依据：各股东合意决定按股东原股权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6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出具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4号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5月23日，公司实收资本12,100,000元，所有出资额已缴足。

2015年5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公司核发了穗工商（云）内变字[2015]第11201505270143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朝熙	489.808	货币	40.48%
2	众友汇	178.838	货币	14.78%
3	徐方正	125.477	货币	10.37%
4	陈爱文	125.235	货币	10.35%
5	百英慧	114.950	货币	9.50%
6	陈炼	69.212	货币	5.72%
7	陈彤彤	45.980	货币	3.80%

8	索特来投资	36.300	货币	3.00%
9	黑蚁慧	24.200	货币	2.00%
合计		1,210.000	-	100.00%

6、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00万元，各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对公司进行增资。

价格：1元/股。

定价依据：各股东合意决定按股东原股权比例以1元/股同比增资。

2015年5月28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出具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7号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5月28日，公司实收资本15,000,000元，所有出资额已缴足。

2015年5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公司核发了穗工商(云)内变字[2015]第11201505280088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李朝熙	607.20	货币	40.48%
2	众友汇	221.70	货币	14.78%
3	徐方正	155.55	货币	10.37%
4	陈爱文	155.25	货币	10.35%
5	百英慧	142.50	货币	9.50%
6	陈炼	85.80	货币	5.72%
7	陈彤彤	57.00	货币	3.80%
8	索特来投资	45.00	货币	3.00%
9	黑蚁慧	30.00	货币	2.00%
合计		1,500.00	-	100.00%

(二) 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7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方案为：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为基数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4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

亚太审字（2015）020265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5,830,883.97元。

2015年7月25日，国众联评估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2-440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1,587.13万元。

2015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5年5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决定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的不高于审计值且不低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股东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共计折合股本总额为1,5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2015年8月21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5）第020380号《验资报告》，确认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8月21日止，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1,500万元全部实收到位。

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

2015年9月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581880412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	所占股份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朝熙	6,072,000	40.48%	净资产折股
2	众友汇	2,217,000	14.78%	净资产折股
3	徐方正	1,555,500	10.37%	净资产折股
4	陈爱文	1,552,500	10.35%	净资产折股
5	百英慧	1,425,000	9.50%	净资产折股
6	陈炼	858,000	5.72%	净资产折股
7	陈彤彤	570,000	3.80%	净资产折股
8	索特来投资	45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9	黑蚁慧	3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5,000,000	100.00%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

公司股东适格。公司有4名非自然人股东和5名自然人股东，住所均在中国境内，均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及行为能力，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性无任何法律障碍。

公司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股东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方式及比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

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没有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因此，公司存续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公司符合依法设立且存续已满两年的条件。

公司股权明晰。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真实确定，合法合规，股东特别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或实际支配的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根据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确认，公司股权明确、清晰，除已披露的情形外，股东不存在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股东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其本人持有，不存在替他人持股现象。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均是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且签订了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过股东会决议确认，股权转让均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转让行为合法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历史上共有1次股权转让，股权转让价格相比原始投资额均不存在溢价转让的情况，因此不涉及个税的缴纳问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因为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产生的所得税，由其个人承担，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历次增资，新增股东出资合法合规、新增出资已足额缴纳。

六、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公司有3家全资子公司，为境内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方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1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35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407553

住所：中山市石岐区宏基路40号（第一层1-3卡、第二、三、四层）

经营范围：旅馆。（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情况：索特来出资350万元，出资比例100%。

2、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中山索特来成立于2011年1月30日，系由李朝熙、陈爱文、徐方正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注册号为442000000407553的《营业执照》。

中山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月25日出具了中执会验字[2011]第1017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1月25日，50万元资本实收到位。

中山索特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李朝熙	20	40
2	陈爱文	10	20
3	徐方正	20	40
合计		50	100

（2）中山索特来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5日，中山索特来股东会作出决议，决议三名股东愿意将全部的5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本次股权转让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

受让方均按转让价格实际支付了价款。股权转让价格相比原始投资额均不存在溢价转让的情况，因此不涉及个税的缴纳问题。

本次变更后，中山索特来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50.00	100.00

合 计	50.00	100.00
------------	--------------	---------------

(3) 中山索特来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16日,中山索特来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万元。2015年6月1日,中山市维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维德会验字【2015】01130号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5月28日,中山索特来实收资本350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山索特来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350.00	100.00
合 计		350.00	100.00

3、合法经营

中山索特来自成立以来合法合规经营。企业在最近二年一期,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不存在股权转让限制,主要财产合法且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侵权之债,不存在存在拖欠税款的情形且未受过税务部门的处罚,环境保护和技术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二)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9日

注册资本: 9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11000571796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大道北1427、1431号401

经营范围: 住宿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情况: 索特来有限出资900万元, 出资比例100%。

2、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中岭汇酒店成立于2014年1月9日，系由索特来有限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炼，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注册号为440111000571796的《营业执照》。

中岭汇酒店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2) 中岭汇酒店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3日，股东索特来有限决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50万元。2015年5月26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分别出具了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5号、中审特普验字（2015）060156号验资报告，公司实收资本900万元，已全部缴足。

本次增资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中岭汇酒店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900.00	100.00
合计		900.00	100.00

3、合法经营

中岭汇酒店自成立以来合法合规经营。企业自成立以来，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不存在股权转让限制，主要财产合法且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侵权之债，不存在存在拖欠税款的情形且未受过税务部门的处罚，环境保护和技术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三) 广州市海底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市海底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爱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年3月23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11000774075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尖彭路南面02号M3创意园B栋502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情况：索特来有限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100%。

2、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海底轮信息成立于2015年3月23日，系由索特来有限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30万元人民币，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注册号为440111000774075的《营业执照》。

海底轮信息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30.00	100.00
合计		30.00	100.00

（2）海底轮信息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5月23日，股东索特来有限决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0万元。同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出具中审特普字（2015）060169号验资报告，海底轮信息实收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已缴足。

本次增资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海底轮信息的股权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1	索特来有限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3、合法经营

海底轮信息自成立以来合法合规经营。企业自成立以来，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不存在股权转让限制，主要财产合法且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侵权之债，不存在存在拖欠税款的情形且未受过税务部门的处罚，环境保护和技术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李朝熙	董事长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2	陈爱文	董事、总经理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3	陈炼	董事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4	陈彤彤	董事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5	叶序栋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1、李朝熙，董事长，详见“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陈爱文，董事，详见“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陈炼，董事，详见“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陈彤彤，董事，男，1989年11月出生，中国籍，意大利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至2012年3月，任意大利新世界贸易有限公司CEO；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自由职业者；2014年1月至今，任北京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广东盈客科技有限公司主管；2014年12月至今，任长沙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广州盈客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叶序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专科学历。1995年7月—2007年7月，自由职业者；2007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广州市广武酒店有限公司总账会计、成本会计；2010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东莞市昌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4月至2011年7月，任潍坊天和思瑞国际大饭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7月至2012年1月，自由职业者；2012年2月至2013年5月，任衡阳林隐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6月至2013年7月，待业；2013年8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徐方正	监事会主席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2	孙启智	监事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3	邹思韵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1、徐方正，监事会主席，男，1985年8月出生，中国籍，意大利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9年5月，任意大利和平服装店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自由职业者；2011年1月至2011年8月，任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孙启智，监事，男，1991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韶关学院医学检验专业，本科学历。2013年6月至2013年9月，任广州卓越教育培训中心班主任助教；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广州岭南佳园连锁酒店有限公司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感恩会会长；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邹思韵，职工代表监事，女，1987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州大学商务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广州瀚玛服饰有限公司服装设计师；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任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服装设计师；2013年2月至2015年8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品牌中心设计主管；2015年8月至今，历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设计主管。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期
1	陈爱文	董事、总经理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2	叶序栋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5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1、陈爱文，董事、总经理，详见“（一）董事基本情况”。

2、叶序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详见“（一）董事基本情况”。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7,964,070.50	6,834,365.50	2,695,580.55
负债总计（元）	2,187,470.15	5,294,464.05	955,689.86
股东权益合计（元）	15,776,600.35	1,539,901.45	1,739,890.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	15,776,600.35	1,539,901.45	1,739,890.69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计(元)			
每股净资产(元)	1.05	0.73	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	0.73	0.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2%	72.68%	43.31%
流动比率(倍)	3.36	0.84	2.20
速动比率(倍)	2.98	0.64	0.9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30	4.51	701.19
存货周转率(次)	19.63	19.94	15.91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7,596,850.59	6,048,226.19	1,425,031.00
净利润(元)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36,751.27	409,383.06	-259,359.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36,751.27	409,383.06	-259,359.21
毛利率(%)	89.34%	98.18%	99.46%
净资产收益率(%)	74.72%	-12.20%	-19.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4.72%	24.96%	-1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0.1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0.10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87	0.19	-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753.15	90,491.72	-1,025,671.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04	-0.49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10-59013938

传真：010-59013777

项目小组负责人：钟博

项目组成员：丁科毓、韩朕、孙乐广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吕晖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2 号粤海大厦 21 楼

联系电话：020-87761989

传真：020-87306208

经办律师：蒋智勇、陈明皓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郝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联系电话：010-51716789

传真：010-51716790

经办会计师：王兵、卢茂桢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负责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 1008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明阳、陆子建

(五)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酒店管理输出主要向其他酒店提供酒店设计、酒店运营、信息系统等酒店管理服务。自营酒店运营为公司自有酒店的运营，即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提供客房服务。

2015年1-5月、2014年、2013年，公司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596,850.59元，6,048,226.19元、1,425,031.00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100%。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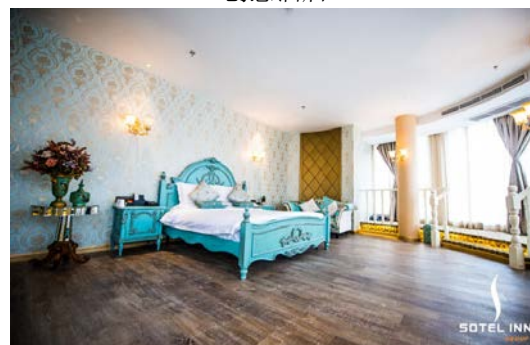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服务主要为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酒店管理输出的主要客户为公司的管理输出酒店。公司主要向管理输出酒店提供酒店设计、酒店运营、信息系统等酒店管理服务。公司输出的酒店服务按照不同酒店的特色可以分为：文艺酒店、创意酒店、主题酒店、索特来酒店。文艺酒店是中端系列的酒店，侧重于当地文化风俗中文化和艺术的高度融合；创意酒店是中高端系列的酒店，主要体现时尚和个性，将创新设计、舒适设施、与时尚、音乐、艺术的高度融合；主题酒店是中高端系列酒店，营造浪漫、温馨的氛围，主要包含黄金时代、紫雾迷情、绿野仙踪等不同主题的酒店，彰显个性；索特来酒店是高端系列的酒店，体现高品质的生活美学体验。

文艺酒店



创意酒店



主题酒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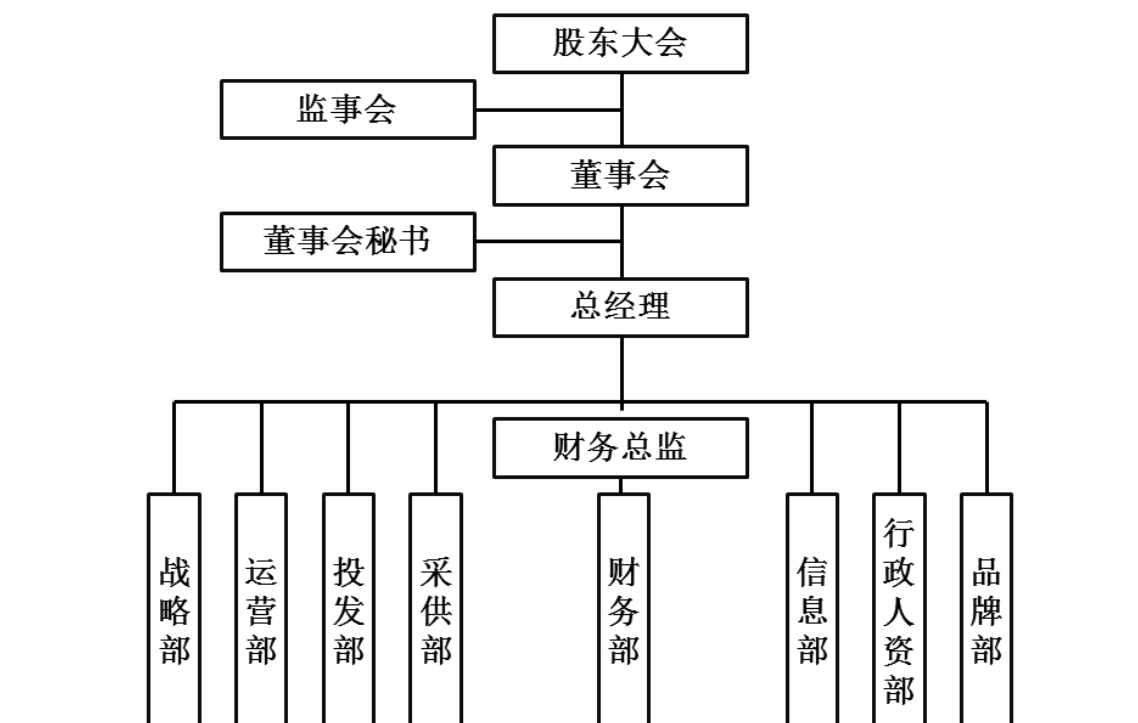
索特来酒店



自营酒店运营为公司自有酒店的运营，即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提供客房服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高端商务人士、游客、文艺爱好者。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酒店管理输出的业务流程

公司酒店管理输出的业务流程如下：

第一、酒店管理输出业务推介：公司有专门的管理输出业务推介部门，即投发部，负责推广公司的酒店管理输出业务。

第二、物业条件考察：公司针对计划管理输出酒店从建筑面积、房间数量、系统配套、改造难易程度、土地和房产的产权关系等维度展开调查，确定企业管理输出的物业

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第三、管理输出条件考察：除物业条件外，公司对拟管理输出酒店从资金实力、品牌认同、交通状况、周边配套、社会关系、竞争对手展开研究，撰写管理输出的可行性报告。

第四、管理输出项目审核：由公司的管理输出审核委员会根据物业条件、资金实力、品牌认同等因素综合确定是否通过酒店的管理输出申请。

第五、市场推广服务：对于获得管理输出资格的酒店，公司利用客服中心、会员系统、广告投放、线上推广等途径提供酒店住户的推介。

第六、运营支持服务：对于获得管理输出资格的酒店，公司主要提供针对性及精准性的酒店布局及装修方案、管理支持、信息化系统、品牌支持、企划指导等酒店运营支持服务。

2、自营酒店运营的业务流程

第一、客户导入：公司主要通过第三方导入、大客户营销、口碑营销、会员体系推荐等方式，将酒店住户引流至自营酒店。

第二、入住办理：宾客到店后，前台询问客户的入住情况、会员情况、身份信息，并办理入住手续。

第三、住宿服务：在客户入住酒店后，公司的自营酒店主要提供住宿、餐饮、洗涤、小商品等。

第四、办理退房：客户离开时，办理退房手续。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提供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的运营服务，所以公司服务中使用的主要技术，主要表现为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六质量标准和控制”。

（二）房屋和土地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房屋和土地。

（三）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无形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金蝶财务软件	59,500.00	9,491.65	50,008.35
商标	39,000.00	24,700.00	14,300.00
公司官网和微信系统	232,500.00	7,750.00	224,750.00
合计	331,000.00	41,941.65	289,058.35

1、商标权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有 29 项注册商标，有 1 项正在申请中的商标，2 项正在接受转让的注册商标。公司已经获得 29 项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形或字样	注册证号	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申请人	专用权期限
1	索特来	10930932	44	医院；饮食营养指导；公共卫生浴；美容院；理发店；桑拿浴服务；按摩；园艺；眼镜行；	索特来有限	2013.11.28-2023.11.27
2	索特来	10930873	39	运输；运输预订；商品包装；汽车运输；停车场服务；汽车租赁；贮藏；快递服务(信件或商品)；观光旅游；旅行预订；	索特来有限	2013.09.07-2023.09.06
3		10946810	44	医院；饮食营养指导；公共卫生浴；美容院；理发店；桑拿浴服务；按摩；园艺；眼镜行；	索特来有限	2013.11.28-2023.11.27
4		10946765	42	研究和开发(替他人)；工程绘图；工业品外观设计；包装设计；建筑制图；室内装饰设计；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系统分析；艺术品鉴定；无形资产评估；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5	索特来	10923872	18	仿皮革；手提包；公文包；皮床单；皮制带子；卡片盒(皮夹子)；购物袋；伞；手杖；马具配件；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6	索特来	10924067	21	家用或厨房用容器；日用玻璃器皿(包括杯、盘、壶、缸)；日用瓷器(包括盆、碗、盘、壶、餐具、缸、坛、罐)；茶具(餐具)；盥洗室器具；梳；刷子；牙刷；化妆用具；手动清洁器具；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7	索特来	10923775	16	纸；卫生纸；纸餐巾；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宣传画；文具；墨水；书写工具；教学材料(仪器除外)；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8	索特来	10923581	3	肥皂；洗发液；浴液；洗衣粉；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精油；化妆品；护肤用化妆剂；牙膏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9	索特来	10930752	35	广告; 工商管理辅助;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 进出口代理; 替他人推销; 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人事管理咨询; 商业企业迁移; 文字处理; 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	索特来有限	2013.09.07-2023.09.06
10		10946608	36	保险经纪; 金融服务; 艺术品估价; 不动产管理; 公寓出租; 公寓管理; 不动产代理; 经纪; 代管产业; 受托管理;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11		10946524	27	地毯; 垫席; 席; 地板覆盖物; 人工草皮; 防滑垫; 汽车用垫毯; 地垫; 墙纸; 非纺织品制壁毯;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12	索特来	10924292	25	服装; 套服; 服装; 服装; 游泳衣; 服装; 防水服; 服装; 鞋; 帽;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13	索特来	10930919	42	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工程绘图; 工业品外观设计; 包装设计; 建筑制图; 室内装饰设计; 建设项目的开发; 计算机系统分析; 艺术品鉴定; 无形资产评估;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14		10937770	18	仿皮革; 卡片盒(皮夹子); 手提包; 公文包; 皮床单; 购物袋; 皮制带子; 伞; 手杖; 马具配件;	索特来有限	2013.08.28-2023.08.27
15		10938861	25	服装; 套服; 服装; 服装; 游泳衣; 服装; 防水服; 服装; 鞋; 帽	索特来有限	2014.06.21-2024.06.20
16	索特来	10924181	24	纺织织物; 塑料材料(纤维代用品); 纺织品制壁挂; 地巾; 浴巾; 纺织品毛巾; 被罩; 床单; 床上用覆盖物; 纺织品或塑料帘;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17	索特来	10923953	20	家具; 非金属容器(存储和运输用); 工作台; 镜子(玻璃镜); 手持镜子(化妆镜); 竹木工艺品; 木、蜡、石膏或塑料艺术品; 木头或塑料标志牌; 枕头; 野营睡袋;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18	索特来	10930895	36	保险经纪; 金融服务; 艺术品估价; 不动产代理; 不动产管理; 公寓管理; 公寓出租; 经纪; 受托管理; 代管产业	索特来有限	2013.09.07-2023.09.06
19	索特来	10930621	27	地毯; 垫席; 席; 地板覆盖物; 人工草皮; 防滑垫; 汽车用垫毯; 地垫; 墙纸; 非纺织品制壁挂	索特来有限	2013.09.07-2023.09.06

20		10946722	41	培训; 安排和组织会议; 出借书籍的图书馆; 书籍出版; 录像带发行; 娱乐; 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提供娱乐场所; 夜总会; 健身俱乐部(健身和体能训练);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21		10937472	3	肥皂; 洗发液; 浴液; 洗衣粉; 清洁剂; 抛光制剂; 香精油; 化妆品; 护肤用化妆剂; 牙膏;	索特来有限	2014.07.28-2024.07.27
22		10937793	24	纺织物; 纺织品毛巾; 地巾; 浴巾; 床单; 床上用覆盖物; 被罩	索特来有限	2014.05.14-2024.05.13
23		10946570	35	广告; 工商管理辅助;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 进出口代理; 替他人推销; 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人事管理咨询; 商业企业迁移; 文字处理; 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24	索特来	10923673	8	磨具(手工具); 园艺工具(手动的); 剃须刀; 修指甲成套工具; 手工操作的手工具; 熨斗; 剪刀; 刀; 餐具(刀、叉和匙); 餐叉;	索特来有限	2013.08.21-2023.08.20
25	索特来	10930907	41	培训; 安排和组织会议; 出借书籍的图书馆; 书籍出版; 录像带发行; 娱乐; 俱乐部服务(娱乐或教育); 夜总会; 提供娱乐场所; 健身俱乐部(健身和体能训练);	索特来有限	2013.09.07-2023.09.06
26		10937737	21	刷子; 化妆用具; 手动清洁器具;	索特来有限	2013.11.14-2023.11.13
27		10937730	16	印刷品; 印刷出版物; 宣传画; 墨水; 书写工具;	索特来有限	2013.11.14-2023.11.13
28		10937693	8	磨具(手工具); 园艺工具(手动的); 剃须刀; 修指甲成套工具; 手工操作的手工具; 熨斗; 剪刀; 刀; 餐具(刀、叉和匙); 餐叉;	索特来有限	2013.08.28-2023.08.27
29		10946668	39	运输; 运输预订; 商品包装; 汽车运输; 停车场服务; 汽车租赁; 贮藏; 快递服务(信件或商品); 观光旅游; 旅行预订;	索特来有限	2013.09.14-2023.09.13

注: 上述商标将转至索特来股份名下,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正在申请中的 1 项商标和接受转让的 2 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人	注册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类型	是否有许可使用协议或转让协议
1		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5796769	43	申请中	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咖啡馆；餐厅；饭店；餐馆；酒吧服务；茶馆；会议室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	-
2		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	8399812	43	转让申请中	餐馆；餐厅；茶馆；寄宿处；咖啡馆；酒吧；饭店；会议室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	2015年6月4日公证声明：承诺转让给索特来有限
3		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	8399805	43	转让申请中	餐馆；餐厅；茶馆；寄宿处；咖啡馆；酒吧；饭店；会议室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	2015年6月4日公证声明：承诺转让给索特来有限

2、专利权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无专利权，也无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

3、软件著作权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也没有正在申请中的软件著作权。

4、域名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拥有4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域名	证书号	申请日	所有人
1	sotelinn.com	粤ICP备13045041号-1	2014-11-14	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注：上述域名将转至索特来名下，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四）业务许可、公司资质、荣誉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情况如下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所属企业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发证日期
1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公消安检许字《2011》第0003号	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中山市城区公安消防大队	2011.1.10.
2	卫生许可证	粤卫环证字2011第2012F0052号	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中山市卫生局	2013.6.14.-2017.6.14.
3	特种行业许可证	中公特岐字第50号	中山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公安局	2013.5.31.-2016.12.31.
4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	穗云消安检字2014第0042号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2014.5.28.

	全检查合格证				
5	卫生许可证	粤卫公证字 2014 第 0111A00054 号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卫生局	2014.4.1.-2018.4.9.
6	特种行业许可证	穗公特治字第旅 EV68 号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2014.8.25.-2016.8.25.

公司业务资质齐备，不存在瑕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暂未获得荣誉。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未获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质量标准和控制

1、酒店管理输出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的酒店管理输出主要通过管理输出条件、标准化酒店管理服务来确保公司的酒店管理服务的质量：

第一、通过管理理念的认同、物业条件、资金实力、交通环境等管理输出条件确保管理输出酒店与公司的酒店管理理念一致。

第二、主题分明，提供定制式和差异化的酒店风格：公司对管理输出酒店的设计风格进行精准定位及设计。设计风格分为索特来文艺酒店、索特来创意酒店、索特来主题酒店、索特来酒店。

第三、通过公司统一的营销、设计、人员支持确保公司酒店管理输出服务的质量：公司利用自有的信息化系统、会员系统、推广平台、设计方案、人员支持等酒店管理输出，确保公司对管理输出酒店的服务质量。

2、自营酒店运营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的自营酒店运营的质量控制体系主要通过服务流程的管理和绩效考核来控制服务质量，主要包括：

第一、硬件设施质量控制：公司选址和内部装修设计时，充分考虑设计风格、消防要求，充分满足消防验收标准。

第二、服务流程控制：通过服务流程手册控制客户入住、餐饮提供、卫生清洁、退房结算等服务流程，保证服务质量。

第三、加强员工培训，提高执行效率：通过定期的员工培训，确保公司员工的业务技能和服务质量。

（七）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额	财务成新率
运输工具	65,545.00	8,302.57	57,242.43	87.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8,912.00	62,554.45	176,357.55	73.82%
合计	304,457.00	70,857.02	233,599.98	76.73%

由于公司主要服务为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所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办公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戴尔服务器	1	16,500.00	10,491.21	63.58%
OA 服务器	1	28,950.00	21,615.82	74.67%
组装电脑	6	14,100.00	10,751.28	76.25%
电池设备	1	18,250.00	15,842.81	86.81%

（八）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99 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管理职能划分：

管理职能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23	23.23%
销售人员	8	8.08%
生产人员	55	55.56%
行政人员	13	13.13%
合计	99	100.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18-30 岁	64	64.65%
31-40 岁	23	23.23%
41-50 岁	9	9.09%
51 岁及以上	3	3.03%
合计	99	100.00%

（3）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硕士及以上	0	0.00%
本科	20	20.20%
专科	45	45.46%
中专及以下	34	34.34%
合计	99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计 3 名，分别为王琦、许文俊、廖雪仪。

王琦，运营中心总经理，男，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本科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历任河北省武警总队警卫队战士、班长；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德州联通公司大客户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德州贵都大酒店销售主管；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德州学院学习；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贵都大酒店（四星金叶级）销售部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柳湖书院（五星）酒店管理集团销售总监；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运营中心总经理。

许文俊，运营部的品质中心经理，男，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金桥学院旅游与酒店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2 月，历任白天鹅宾馆前台、客房主管；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奥园养生酒店房务部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历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分店掌柜、品质中心经理。

廖雪仪，行政人资部经理，女，1985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旅游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东莞喜来登大酒店工程部秘书；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广州花都喜来登度假酒店人力资源副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公司行政人资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在报告期内，王琦一直在公司任职，并未发生变动；许文俊于 2014 年 11 月加入公司，担任酒店运营方面的职务；廖雪仪自 2013 年 12 月加入公司，担任行政人资方面的职务。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	----	----	---------	---------	------

1	王琦	部门经理	-	-	-
2	许文俊	-部门经理	-	-	-
3	廖雪仪	部门经理	-	-	-
合计		-	-	-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客房收入	2,525,995.78	33.25	3,379,790.56	55.88	1,291,031.00	90.60
管理费和加盟费	2,692,382.13	35.44	2,015,733.93	33.33	134,000.00	9.40
设计收入	1,766,019.41	23.25				
其他	612,453.27	8.06	652,701.70	10.79		
合计	7,596,850.59	100.00	6,048,226.19	100.00	1,425,031.00	100.00

客房收入为公司的自营酒店运营产生的收入，管理费和加盟费、设计收入为公司的酒店管理输出产生的收入。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酒店管理输出服务的主要客户为定位于中等商务人士、旅游休闲人群和文艺爱好者的酒店；公司自营酒店运营的主要客户为中等商务人士、旅游休闲人群和文艺爱好者。

2、最近两年前五十大销售客户情况

2015年1-5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温州市世界之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55,330.09	8.63%
2	四川尼多威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91,262.14	7.78%
3	苏艳琼	591,262.14	7.78%
4	广州住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91,262.13	7.78%
5	诸葛爱素	436,407.77	5.74%
合计		2,865,524.27	37.72%

注：苏艳琼、诸葛爱素为客户酒店的经营者，与公司直接签订合同，其管理的酒店直接享受公司的酒店管理服务。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其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1,147,236.11	18.97%
2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550,838.85	9.11%
3	广州市尧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8,989.20	5.11%
4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65%
5	四川尼多维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0.83%
合计		2,157,064.16	35.66%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128,000.00	8.98%
2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6,000.00	0.42%
3	法尔曼美容院	5,728.00	0.40%
4	中山川崎机械科技公司	2,656.00	0.19%
5	麦家鸽	2,578.00	0.18%
合计		144,962.00	10.1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和设计成本。材料成本主要包括酒店用品、布草、衣物洗涤等方面的成本；设计服务的成本主要指公司委托设计公司开发管理输出酒店的装潢设计、施工设计的成本。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成本	金额	成本	金额	成本
		占比		占比		占比
材料成本	318,407.22	39.31%	110,266.57	100.00%	7,745.00	100.00%
设计服务	491,500.00	60.69%				

合计	809,907.22	100.00%	110,266.57	100.00%	7,745.00	100.00%
----	------------	---------	------------	---------	----------	---------

2、最近两年一期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年1-5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排名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工作室	设计服务费	291,500.00	10.49%
2	广州市傲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200,000.00	7.19%
3	广州惠旅贸易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80,669.28	2.90%
4	广州市白云区华臻洗涤服务中心	清洁服务	52,524.34	1.89%
5	中山市南区佳吉利洗涤服务中心	清洁服务	39,397.80	1.42%
合计			664,091.42	23.89%

2014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排名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保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调查费	600,000.00	20.54%
2	陈光华	酒店用品	137,834.00	4.72%
3	广州卡基实业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118,556.10	4.06%
4	广州市白云区华臻洗涤服务中心	清洁服务	76,441.03	2.62%
5	中山市南区佳吉利洗涤服务中心	清洁服务	55,276.10	1.89%
合计			988,107.23	33.83%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排名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宁波市升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44,100.00	5.08%
2	浙江乐士制服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39,088.00	4.50%
3	中山市南区佳吉利洗涤服务中心	清洁服务	18,000.00	2.07%
4	广州市金瑞阳贸易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11,858.40	1.37%
5	广州市美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酒店用品	6,880.00	0.79%
合计			119,926.40	13.82%

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索特来有限	四川尼多威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5.05.10	履行中
2	索特来有限	广州住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5.5.6	履行中
3	索特来有限	诸葛爱素	装饰设计	29,500.00	2015.5.6	已完成
4	索特来有限	诸葛爱素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5.5.3	履行中
5	索特来有限	温州市世界之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5.5.3	履行中
6	索特来有限	苏艳琼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4.04.10	履行中
7	索特来有限	广州市尧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4.10.17	履行中
8	索特来有限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3.10.20	履行中
9	索特来有限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输出	加盟费、信息系统费、设计费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按照入住率收取，人员输出按实际情况支付	2013.1.1	履行中

2、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所属主体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索特来有限	上海保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调研	600,000.00	2013.12.10	已完成
2	索特来有限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工作室	装饰设计	265,000.00	2015.03.18	已完成
3	索特来有限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	装饰设计	250,000.00	2015.06.10	履行中

	限	工作室				
4	索特来有限	上海腾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顾问	200,000.00	2013.12.20	已完成
5	索特来有限	广州市腾傲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	200,000.00	2015.4.1	已完成
6	索特来有限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工作室	装饰设计	150,000.00	2015.03.23	已完成
7	中岭汇酒店	广州市白云区永靓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客房床垫	118,800.00	2013.10.17	已完成
8	中山索特来	广州杰爱威电器有限公司	电视机	113,150.00	2015.06.15	已完成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酒店管理输出

公司酒店管理输出业务的商业模式为依托于自身的设计理念、设计队伍、酒店管理团队、信息化系统、采购系统，对外扩展管理输出酒店，并向酒店提供酒店设计、酒店管理、酒店信息化、客户导流、互联网营销支持、酒店用品等酒店综合管理服务，并获取管理输出费和各项酒店管理输出收入。

（二）自营酒店运营

公司自营酒店运营的商业模式为通过口碑营销、活动宣传、第三方渠道、移动互联网平台获取酒店客户，依托自身的酒店、管理团队，向酒店客户提供住宿服务，并获取收入和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公司主要提供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业务。公司所处行业按照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之“H6190 其他住宿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可分类为“H61 住宿业”之“H6190 其他住宿业”。

（一）行业概况

1、行业介绍

主题酒店是指以酒店所在地最有影响力的地域特征、文化特质为素材，设计、建造、装饰、生产和提供服务的酒店，其最大特点是赋予酒店某种主题，并围绕这种主题建设具有全方位差异性的酒店氛围和经营体系，从而营造出一种无法模仿和复制的独特魅力

与个性特征,实现提升酒店产品质量和品位的目的。目前主题酒店可分为自然风光酒店、时尚精品酒店、历史文化酒店、城市特色酒店、艺术特色酒店等类型。

2、行业监管体系

(1) 行业监管部门

目前,我国并不存在专门针对主题酒店的监管部门,主题酒店主要纳入旅游饭店业监管。目前主题酒店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局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主管的旅游部门。除主管部门外,公安、工商、物价、环保、卫生检疫、消防等部门也参与各类主题酒店的监督和管理。

(2) 行业相关协会

主题酒店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

(3) 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主题酒店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如下表:

时间	文件名	部门	主要内容
2014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大力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商业街区,鼓励发展特色餐饮、主题酒店
2011	中国饭店管理公司运营规范(试行)	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	分别对饭店管理公司的实体规范,委托管理规范,特许经营规范,咨询管理规范,契约关系等作出了规定。
2009	中国旅游饭店行业规范(修订版)	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	对旅店行业的入住,收费,酒店提供的各项服务(洗衣,停车,保管客人物品等)等事项作出规定
1996	旅店业卫生标准 GB9663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规定了各类旅店客房的空气质量、噪声、照度和公共用品消毒等标准值及其卫生要求。

3、行业产业链分析

上游为互联网预订平台、设计装修企业、酒店用品公司、洗涤公司、酒店管理软件开发商等单位。主题酒店行业的下游为住宿的客户、管理输出酒店。

主题酒店行业上游:互联网预订平台主要是通过互联网提供酒店预订代理服务的电子商务网站;设计装修企业,用于提供个性化的酒店设计和装修;酒店用品主要提供个性化的酒店用品;洗涤公司主要提供主题酒店的衣物洗涤服务;酒店管理软件开发商

为酒店提供无纸办公的信息化管理系统。

主题酒店的下游：住宿的客户主要是中高端的商务人士、对住宿条件、装修风格有一定的个性化要求的客户；管理输出酒店主要是认同主题酒店的主题特色和风格的酒店。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第一、旅游业的飞速发展为主题酒店的开发搭建了平台

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旅游业，2013年，全国旅游业实现总收入29,475亿元，同比增长14%。其中国内旅游实现了较好的发展，全年旅游人数32.62亿人次，同比增长10.3%；国内旅游收入26,276亿元，同比增长15.7%。在入境旅游方面，旅游外汇收入达517亿美元，同比增长3.3%。随着旅游业的大规模增长，为国内开发主题酒店产品提供了有利条件。世界旅游组织秘书长弗朗切斯科·弗兰贾利曾指出，中国2006年已与美国并列成为世界第三大旅游目的地国。他预测，到2020年将取代法国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目的地国。

第二、顾客需求的转变为主题酒店的开发创造了机遇。

随着旅游体验的深入，顾客对酒店的需求逐渐转变为高层次的文化享受和精神上的满足。人们不再只是需要一个房间，他们希望能够有一些新奇的享受和经历。主题酒店的建设正是希望通过丰富多彩的主题，在酒店的平台上创造出不同的吸引物和兴奋点，形成内涵丰富、氛围独特的消费环境，在顾客参与其中的服务过程中，引起思想的共鸣，留下美好的回忆，获得不同体验需要的满足。

第三、现代酒店业激烈的竞争进一步促进主题酒店的开发

现代酒店业竞争越来越激烈，酒店产品趋于雷同，差异化程度不断下降，酒店业普遍面临市场压力和管理压力；供需不平衡的情况仍在继续，酒店数量上的发展速度超过了旅客人数增长的速度；激烈的市场竞争产生了酒店压价和服务质量下降的恶性循环。而主题酒店产品的推出作为差异化和其他酒店不能模仿和复制的一种有效手段，是酒店获得新的竞争优势的一个重要途径。

第四、旅游资源的丰富性为主题酒店的开发提供了条件

首先，我国国土面积广阔，所跨纬度较大，气候类型多样，地形丰富多端；其次，

我国历史悠久，民族众多，在漫长的历史和辽阔的国土上，形成了无比丰厚的旅游资源，不管是自然山水风景、海湖河流、山川原野，还是古代建筑、古城遗址、帝都王陵、禅林道观、园林艺术、民俗风情都多姿多彩，不可胜数。作为历史地理资源丰富的文化大国为国内开发主题酒店创造了有利条件。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经营酒店业务，酒店房产构建成本、酒店租金、装修支出和员工费用是最主要的营运成本。房产价格、租金费用和人力成本的不断攀升加大了业内企业成本控制难度，一定程度上压缩了其利润空间。此外，在经营过程中还消耗了日常酒店用品以及电力、采暖和水等能源，其价格波动对业内公司盈利也有一定的影响。

（二）行业市场规模

主题酒店在国内虽然起步较晚，但其市场规模增长率除 2009 年外均高于 GDP 的增长率。2011 年，中国主题酒店行业的市场规模达到 115.64 亿元，2012 年的市场规模为 132.84 亿元。预计未来几年主题酒店行业市场规模仍将保持 15% 左右的增速。

（三）公司的业务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主题酒店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中国住宿业从发展初期至今经历了由垄断性经营向竞争性经营、由卖方市场向买方市场转变的过程。各类社会资本、大型酒店集团对国内住宿业投资经营和管理的介入，有可能对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经营业绩带来影响。

2、消费者需求变化和服务质量稳定性的风险

随着时代和社会的发展、经济变革的深入，消费者的消费观念、市场需求的变化，经济变革的深入，消费者的消费观念、市场需求可能不断发生变化。由于公司专注于主题酒店的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主题酒店的运营，而主题酒店提供的特色个性化需求需要不断满足消费者的需求，并保证服务质量。

（四）公司所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目前我国主题酒店的数量有限，主要集中在大中型城市或者旅游城市。2015 年，北京的主题酒店有 119 家；上海的主题酒店有 74 家；广州的主题酒店有 35 家。另外不同地区的酒店呈现出不同的特色，上海的主题酒店以老照片、老绘画、古董、老环境为特色；香港的迪士尼乐园酒店主要配合迪士尼乐园的风格；郑州的主题酒店公寓主打“概

念”主题色彩，以商务和爱情两大概念发挥其主题优势。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目前在快速成长期，但市场占有率尚小，在整个行业的市场规模有待扩大，影响力有待加强。

3、公司竞争的优势

（1）独特的品牌优势

公司输出的酒店品牌主要分为索特来文艺酒店、索特来主题酒店、索特来创意酒店、索特来酒店等四种不同的品牌定位，坚持“当地文化+艺术+时尚”的创意意念，走差异化的产品路线，充分满足不同管理输出酒店和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

（2）全面且标准化的酒店管理服务

公司输出的酒店管理服务涉及品牌、酒店设计、会员共享、人才支持、信息化系统等方面，充分满足管理输出酒店的全方位需求。

（3）全方位的互联网营销及运营手段

公司在传统酒店营销及运营的基础上，建立了PC版官网、移动端官网、微信公众号、百度百科、百度贴吧、新浪微博体系等自媒体平台，并构建自身的会员体系；通过线上、线下同时进行运营和推广，形成了立体的互联网营销体系，为管理输出酒店提供充分的客流导入服务；公司也充分利用自有的会员平台进行数据挖掘，数据分享，实现精准营销。

4、公司竞争的劣势

整个主题酒店的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市场份额在增长中，在人才储备、市场覆盖度、品牌影响力等方面需要加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建立了基本的组织结构，公司只设一名执行董事，设一名监事，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行执行董事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在增加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变更执行董事、变更监事、变更经理、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股东会会议较多以口头或电话形式通知，部分会议并未形成书面记录。

2015年8月2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为5人；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规则。

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公司根据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细则。公司已建立了三会制度，上述公司三会构成、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合法有效。

（二）保护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是公司证券交易场所的指定联络人，协调和组织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宜，包括健全信息披露制度、负责与新闻媒体联系、回答社会公众的咨询，保证本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合法、完整。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执行信息披露工作，包括定期报告的资料收集和定期报告的编制等。公司董事会应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做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股东大会决议，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

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表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出的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制度，以确保公司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同时制定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且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如违反相关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另外，公司建立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办公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信息安全、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

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管理办法，完善了决策程序。公司按照该办法对资金往来及其他进行规范，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关联股东或董事回避表决，定价公允合理。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发生两起判决或仲裁支付金额分别为 10687.22 元、3874.60 元的劳动纠纷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1）劳动争议诉讼案件

案由：劳动争议纠纷案。

原告（索特来）诉称：被告不是我公司主体，其在仲裁阶段告错了主体，其先后入职的单位是棠下店和三元里店，原告、被告不存在劳动合同关系，原告不应支付被告未签订劳动合同二倍工资差额 10687.22 元。

被告（林善文）辩称：同意仲裁委的仲裁裁决结果。

经法院审理查明认定：确认原被告之间在 2013 年 5 月 14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3 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7 月 4 日作出（2014）穗云法民一初字第 408 号判决，要求公司支付林善文工资差额 10687.22 元。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支付了该案款项。

（2）劳动争议仲裁案件

案由：劳动争议仲裁案。

申请人（刘宇）诉称：本人在 2013 年 9 月 14 日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因被申请人没有结清工资，申请劳动仲裁。仲裁请求为：1.被申请人支付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14 日的工资 7800 元；2.被申请人支付拖欠工资总额 100% 的经济赔偿金 7800 元。

被申请人（索特来）辩称：我司已经于 2013 年 9 月 5 日支付了申请人 8 月份的基本工资 3154.19 元。经我司计算，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14 日的绩效福利工资仍有 3874.60 元，因申请人离职前没有收回在职期间的营业款，我司暂缓结清工资余额。

经仲裁委审理查明认定：根据双方在庭审中确定后的实际数额，被申请人应支付申请人工资差额 3874.60 元。因被申请人岗位交接出现的上述情况而暂停结算绩效福利工资，具有一定合理性，不构成拖欠事实，对于申请人支付拖欠工资的请求不予支持。

广州市白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下达穗云劳人仲案字[2013]2652 号裁决书，裁定公司支付刘宇工资差额 3874.60 元，驳回刘宇其它仲裁请求。股东徐方正于 2014 年 4 月 4 日代公司支付了涉案款项，公司也已偿还给徐方正涉案款项。关于该案，徐方正承诺：“该案案涉款项已经足额支付给刘宇，若以后刘宇因该案仲裁执行问题向公司提出任何主张，由徐方正承担全部责任，并补偿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这两起案件已经完成所有诉讼仲裁程序；由于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当前不存在其他潜在的劳动纠纷。

案件发生后，公司加强人力资源管理的规范性，加强了对劳动合同签订的规范和管理，对职工离职交接岗位的管理，修改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以降低今后再出现劳动争议的可能性。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酒店管理输出和自营酒店运营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供品牌、酒店设计、酒店运营、信息系统，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采购、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域名和业务资质。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行业的其他股权投资，不持有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公司股权的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朝熙投资的其他企业有9个，4个在境内，5个在香港，在香港投资的5个企业未进行过经营，正在办理注销手续。李朝熙投资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在该公司任职	经营范围或业务性质	状态
1	百英慧	300 万元	97%		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存续
2	索特来投资	1000 万元	36.5%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存续
3	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	100 万元	90%	监事	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存续
4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5%		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联合运输代理服务；打包、装卸、	存续

					运输全套服务代理;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	
5	索特来酒店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万元港币	22%	董事	酒店经营管理,投资,融资,贸易	正申请注销
6	索特来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万元港币	76%	董事	投资,融资,贸易,酒店经营管理	正申请注销
7	索特来酒店(香港)有限公司	1万元港币	60%	董事	酒店经营管理,投资,融资,贸易	正申请注销
8	索特来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万元港币	44%	董事	贸易,投资,融资,酒店经营管理	正申请注销
9	意大利博俊集团有限公司	1万元港币	100%	董事	CORP(集团)	正申请注销

2、实际控制人、董事陈炼有对外投资,具体情况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在该公司任职	是否领取薪酬	经营范围或业务性质	状态
1	索特来投资	1000万元	12.5%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存续
2	广州来酒店有限公司	50万元	80%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酒店住宿服务(旅业)	已于2015年3月27日转出全部股权

3、报告期内,监事会主席徐方正曾为实际控制人,有对外投资、任职,具体情况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在该公司任职	是否领取薪酬	经营范围或业务性质	状态
1	索特来投资	1000万元	5%	监事	否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存续
2	广州	10万	25%	执行董事	否	酒店住宿服务(旅业)	已不任

	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元		事			董事，股权于2015年3月30日全部转让。
--	-----------	---	--	---	--	--	-----------------------

4、报告期内，徐方正妻子施盈盈有对外投资、任职，具体情况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在该公司任职	是否领取薪酬	经营范围或业务性质	状态
1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50万元	20%	监事	否	酒店住宿服务（旅业）	已不担任监事职务，于2015年3月27日将全部股权转让，。
2	广州市尧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万元	无	监事	否	酒店管理、酒店住宿服务（旅业）	已辞去监事职务，正办理变更手续。

索特来投资、百英慧、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无重合之处，其业务与公司不相同、不相似，与公司不
构成同业竞争。

2015年3月27日，陈炼、施盈盈将各自持有的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的全
部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2015年3月30日，徐方正持有的广州市天
星酒店有限公司的所有股权已经全部对外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陈炼已
不再担任广州意来酒店的执行董事兼经理，徐方正已不再担任广州天星酒店的
执行董事，施盈盈已不再担任广州意来酒店、广州尧光酒店监事。以上变更在工
商管理机关进行了变更登记。以上变更消除了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与公司形
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李朝熙在香港注册的5个企业，虽然注册的业务性质也有酒店经营管理，但
该5个企业的出资为认缴出资，经访谈，李朝熙及其他股东没有向该5个企业
实际出资，该5个企业未实际开户，未开展过经营活动。报告期内不存在同业
竞争。该5家公司均已向香港企业注册机构提交了注销申请。

因此，当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
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不存在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施盈盈出具承诺，截止到承诺函出具日，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27 日之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炼和股东徐方正妻子施盈盈共同控制公司，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27 日期间存在占用公司款项，占用金额 1,550.00 元。

2015 年 3 月 27 日，陈炼、施盈盈将各自持有的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同时陈炼不再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施盈盈不再担任监事，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已经解除。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将上述款项归还。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还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1年9月5日,公司成立,未设立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李朝熙担任执行董事。2014年9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李朝熙为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设立董事会,选举李朝熙、陈爱文、陈炼、陈彤彤、叶序栋为董事会成员,经董事会成员选举,李朝熙为董事长,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9月5日,公司成立,未设立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徐方正担任监事。2014年9月4日,监事任期已满,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徐方正为监事。201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股份公司设立,选举徐方正、孙启智为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邹思韵为职工代表监事,经监事会成员选举,李徐方正为监事会主席,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成立时经理为陈爱文;2014年9月4日,经理任期已满,执行董事聘请陈爱文为经理。2015年8月21日,股份公司设立,总经理为陈爱文,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为叶序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管成员未发生变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李朝熙	董事长	6,072,000	40.48%	直接持股
陈爱文	董事、总经理	1,552,500	10.35%	直接持股
陈炼	董事	858,000	5.72%	直接持股

陈彤彤	董事	570,000	3.80%	直接持股
叶序栋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徐方正	监事会主席	1,555,500	10.37%	直接持股
孙启智	监事			
邹思韵	职工代表监事			
合计		10,608,000	70.72%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的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对外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 董事长李朝熙、董事陈炼和监事会主席有对外投资，详见“五、同业竞争情况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2) 董事陈彤彤有对外投资，具体情况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在该公司任职	是否领取薪酬	经营范围或业务性质	状态
1	索特来投资	1000万元	15%		否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商品信息咨询	存续
	广东盈客科技有限公司	5050万元	10%	主管	否	企业管理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软件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软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	存续

						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商品批发贸易;商品零售贸易;互联网商品零售;互联网商品销售;	
	广州盈客贸易有限公司	500万元	10%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婴儿用品批发;婴儿用品零售;商品批发贸易;商品零售贸易;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	存续
	长沙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元	99%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信息技术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存续
	北京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万元	99%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软件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信工程设计服务。	存续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外投资。

上述董事、监事的对外投资情况不违反相关法律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董事长李朝熙、董事陈炼、监事会主席徐方正正在各自投资的企业中有对外兼职，均为监事或董事，均不在兼职的其他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和领取报酬，具体职务详见“五、同业竞争情况（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董事陈彤彤在其投资的企业中对外兼职，但均不在兼职的其他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和领取报酬，具体职务详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对外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的对外兼职情况不违反相关法律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近二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

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265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广州市海底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3,537.36	505,728.36	831,778.6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17,742.67	2,628,568.28	1,058.98
预付款项	485,157.66	599,443.61	1,060,785.26
其他应收款	730,050.52	263,369.74	30,754.72
存货	342,479.64	431,593.34	175,150.00
流动资产合计	7,338,967.85	4,428,703.33	2,099,527.6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07,644.40	471,247.92	151,765.55
无形资产	303,726.46	39,517.58	32,050.02
长期待摊费用	9,604,485.88	1,880,224.30	411,65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5.91	14,672.37	579.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25,102.65	2,405,662.17	596,052.95
资产总计	17,964,070.50	6,834,365.50	2,695,580.5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697,807.92	660,527.38	
应付职工薪酬	427,141.17	317,695.56	34,500.00
应交税费	758,395.43	147,762.63	9,726.28
其他应付款	304,125.63	4,168,478.48	911,46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7,470.15	5,294,464.05	955,689.86
负债合计	2,187,470.15	5,294,464.05	955,689.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资本公积		500,000.00	5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76,600.35	-1,060,098.55	-860,109.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76,600.35	1,539,901.45	1,739,890.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76,600.35	1,539,901.45	1,739,89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64,070.50	6,834,365.50	2,695,580.5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3,859.40	118,694.69	731,217.6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76,060.01	2,729,052.84	
预付款项	163,169.73	233,814.60	158,640.26

其他应收款	1,507,039.28	1,467,970.75	830,115.76
存货	341,887.36	392,193.34	175,150.00
流动资产合计	3,982,015.78	4,941,726.22	1,895,123.7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906,893.36	500,000.00	
固定资产	233,599.98	213,263.19	80,815.84
无形资产	289,058.35	21,850.02	32,050.02
长期待摊费用	119,000.00	136,500.00	178,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6.12	14,571.38	57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53,457.81	886,184.59	291,936.25
资产总计	17,535,473.59	5,827,910.81	2,187,059.9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572,069.48	123,556.1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80,083.04	210,391.96	34,500.00
应交税费	662,169.42	123,457.46	1,288.00
其他应付款	190,267.68	3,778,593.50	911,46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4,589.62	4,235,999.02	947,251.58
负债合计	1,704,589.62	4,235,999.02	947,251.58
所有权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30,883.97	-508,088.21	-860,19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0,883.97	1,591,911.79	1,239,80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35,473.59	5,827,910.81	2,187,059.96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96,850.59	6,048,226.19	1,425,031.00
减：营业成本	809,907.22	110,266.57	7,745.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975.26	383,960.86	85,692.81
销售费用	1,969,821.97	2,810,394.24	860,217.60
管理费用	2,098,991.28	2,854,123.96	762,704.54
财务费用	20,501.03	14,683.38	13,454.09
资产减值损失	-19,791.63	56,438.25	2,316.20
二、营业利润	2,384,445.46	-181,641.07	-307,099.24
加：营业外收入	47.49	0.81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7.32	20.56	138.41
三、利润总额	2,384,375.63	-181,660.82	-306,237.65
减：所得税费用	547,676.73	18,328.42	31,696.73
四、净利润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其中：同一控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609,357.49	-79,22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31,037.62	3,506,463.79	254,000.00
减：营业成本	988,727.89	94,461.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415.81	192,740.34	12,104.00
销售费用	269,572.75	600,000.00	
管理费用	1,576,962.76	2,223,650.92	706,554.54
财务费用	4,350.45	1,505.07	1,954.91
资产减值损失	-38,661.03	56,003.94	2,281.55

二、营业利润	2,438,668.99	338,102.42	-468,895.00
加：营业外收入	47.47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54		138.41
三、利润总额	2,438,698.92	338,102.42	-468,033.41
减：所得税费用	506,620.10	-14,000.99	-570.39
四、净利润	1,932,078.82	352,103.41	-467,463.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32,078.82	352,103.41	-467,463.02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8,340.29	3,431,342.55	1,425,031.00
收到的税收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119.97	2,197,849.09	645,16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1,460.26	5,629,191.64	2,070,20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2,807.65	243,129.82	383,612.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9,895.60	1,967,213.23	715,64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932.59	310,625.75	18,26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5,071.27	3,017,731.12	1,978,35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707.11	5,538,699.92	3,095,87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753.15	90,491.72	-1,025,67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27,944.15	416,542.00	89,1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7,944.15	416,542.00	89,1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7,944.15	-416,542.00	-89,1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00,000.00		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000.00		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0,000.00		1,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7,809.00	-326,050.28	485,19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728.36	831,778.64	346,58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3,537.36	505,728.36	831,778.6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25,348.43	723,905.11	254,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335.77	1,629,165.91	597,24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6,684.20	2,353,071.02	851,24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908.53	187,948.34	171,150.00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0,398.50	1,238,594.48	451,34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469.39	94,380.66	12,540.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1,538.07	1,280,848.54	1,106,6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8,314.49	2,801,772.02	1,741,72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369.71	-448,701.00	-890,47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205.00	163,822.00	89,1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73,205.00	163,822.00	89,1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3,205.00	-163,822.00	-89,1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00,000.00		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000.00		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0,000.00		1,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164.71	-612,523.00	620,39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694.69	731,217.69	110,823.04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859.40	118,694.69	731,217.69

2015 年 1-5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1,060,098.55		1,539,90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1,060,098.55		1,539,90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2,900,000.00	-500,000.00	1,836,698.90		14,236,698.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6,698.90		1,836,698.9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2,900,000.00				12,900,000.00
2. 其他		-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776,600.35		15,776,600.35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860,109.31		1,739,89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860,109.31		1,739,89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99,989.24		-199,989.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9,989.24		-199,989.2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1,060,098.55		1,539,901.45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00,000.00	-522,174.93		477,82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500,000.00	-522,174.93		477,82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00,000.00		-337,934.38		1,262,065.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7,934.38		-337,934.3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2.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500,000.00	-860,109.31		1,739,890.69

2015年1-5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508,088.21	1,591,91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508,088.21	1,591,91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2,900,000.00		1,338,972.18	14,238,97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2,078.82	1,932,078.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00,000.00			12,9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2,900,000.00			12,900,000.00
2.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3,106.64	-593,106.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593,106.64	-593,106.64
（四）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30,883.97	15,830,883.97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860,191.62	1,239,80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860,191.62	1,239,80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52,103.41	352,10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103.41	352,103.4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508,088.21	1,591,911.79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392,728.60	107,27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		-392,728.60	107,27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00,000.00		-467,463.02	1,132,536.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7,463.02	-467,463.0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			
2.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860,191.62	1,239,808.38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并于 2014 年 7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管理层认真评价了本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的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和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认为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次交易形成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股权并最终形成企业合并，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合并成本。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成本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股权并最终形成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

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多次交易事项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

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3)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仅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

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本公司在不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处理。

本报告期不存在对同一子公司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情况。

（八）会计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报价按

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累

计下跌幅度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的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予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衍生工具和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

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二） 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4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4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关联方不计提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押金、保证金等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其款项性质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组合 2 以款项性质作为风险特征组合,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款项性质组合	根据款项性质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可收回性小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先进先出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 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 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的判断标准：（1）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本公司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本公司对符合上述三个条件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具有控制力。

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是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份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5、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转变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转按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将按照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追加投资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原持有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不再对其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转变为对子公司投资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投资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能力由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下，首先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应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本公司享有的份额，一方面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长期股权投资自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后，未来期间应当按照准则规定计算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

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其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过程中，由于各方面的考虑，决定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应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

本公司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00	3-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00	5	19.00
其他设备	5.00	3-5	31.67-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

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

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

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九）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才有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外提供酒店客房服务的，在酒店客房服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提供咨询管理服务的，在公司已按合同或协议约定提供咨询管理服务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二十）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名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二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融资性租赁

（1）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新颁布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根据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的变化未对本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按业务类别划分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

根据公司业务类别划分，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客房收入	2,525,995.78	33.25	3,379,790.56	55.88	1,291,031.00	90.60
管理费与加盟费	2,692,382.13	35.44	2,015,733.93	33.33	134,000.00	9.40
设计收入	1,766,019.41	23.25				
其他	612,453.27	8.06	652,701.70	10.79		
合计	7,596,850.59	100.00	6,048,226.19	100.00	1,425,031.00	100.00

（1）收入变动分析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大幅增长，增长比例为 324.43%，公司收入稳健增长。增长原因一方面是 2014 年公司新设直营酒店中岭汇公司，使得客房收入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大力发展加盟酒店业务，使得管理费与加盟费收入爆发式增长。

2015年1-5月营业收入同样大幅增长,增长原因第一是公司自营酒店经营情况改善,知名度逐步提高,出租率提高,使得客房收入大幅增加;第二是公司管理输出酒店业务发展良好,使得管理费收入2015年1-5月已经超过2014年全年;三是2015年1-5月公司新开发设计服务(为酒店提供设计与咨询服务),设计收入占比达到23.25%。

(2) 公司各类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为客房收入、管理费和加盟费收入、设计收入与其他。

A. 客房收入来自公司的两个自营酒店(中山索特来与中岭汇酒店),属于传统酒店服务。

B. 管理费收入、设计收入来自公司的服务的酒店,公司为酒店提供酒店定位、设计、咨询与管理等多方面的服务。

C.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优惠卡开卡费、酒店用品销售等。

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客房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3.25%、55.88%、90.60%,管理费收入及设计收入为68.69%、33.33%、9.40%。客房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管理费及设计收入逐年上升,主要是公司在传统酒店服务的基础上,大力开拓酒店管理输出业务。。

2、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A. 客房收入,公司在办理客房入住手续、客人入住后确认客房收入。

B. 管理费收入,公司根据合同在每月月底对应收取管理费进行计算,按照计算的金额确认管理费收入。

C. 设计费、开卡费收入,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一次性收取并确认收入。

D. 酒店用品销售,公司在酒店用品发出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毛利率分析

1、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与利润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营业收入	7,596,850.59	6,048,226.19	1,425,031.00
营业成本	809,907.22	110,266.57	7,745.00
毛利	6,786,943.37	5,937,959.62	1,417,286.00
营业利润	2,384,445.46	-181,641.07	-307,099.24
利润总额	2,384,375.63	-181,660.82	-306,237.6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均大幅增加，但营业成本增加额小于营业收入，使得公司毛利大幅增加。在毛利增加的同时，公司对费用支出进行了有效的控制，使得公司盈利能力逐步提高，利润总额逐步增加。

2、毛利率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类收入毛利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房收入	98.66%	33.25%	98.51%	55.88%	99.40%	90.60%
管理费和加盟费	100.00%	35.44%	100.00%	33.33%	100.00%	9.40%
设计收入	72.17%	23.25%				
其他	53.54%	8.06%	90.82%	10.79%		
合计	89.34%	100.00%	98.18%	100.00%	9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9.34%，98.18%，99.46%，综合毛利率略有下滑，主要原因是公司不同业务间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各项业务毛利率分析如下：

(1) 客房收入的毛利率

公司客房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98.66%、98.51%、99.40%，客房收入毛利率较高，符合传统酒店经营行业的特点。公司客房服务成本费用核算方式为：

A. 客房商品销售与早餐服务相关的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核算。

B. 客房住宿收入相关的成本在销售费用中核算，主要包括门店人员薪酬、房租费、装修费用摊销、水电费、洗涤费等。

由于上述核算方式影响，公司客房收入对应的营业成本非常低，毛利率极高。

新三板挂牌公司星月股份（NEEQ:831017）为传统酒店服务提供商，与公司客房业务类似，星月股份无加盟相关收入，因此我们以公司的客房业务毛利率与

星月股份综合毛利率的对比如下所示：

项目	2015年1-5月 /2015年上半年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公司客房收入	98.66%	98.51%	99.40%
星月股份	97.20%	96.89%	96.74%

注：星月股份为2015年上半年数据，数据来自星月股份2015年半年度报告和2014年度年报。

公司客房收入毛利率略高于星月股份，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房商品销售业务较少，营业成本较低。

(2) 管理费

该项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成本，无法直接核算毛利率。

(3) 设计收入

公司将接受外部设计公司的设计服务计入营业成本，公司的人工成本等无法单独核算，使得该项收入毛利率较高。

(4) 其他

2014年度其他业务毛利率较高，原因为该年度开卡费收入较高，开卡费收入对应成本未单独核算。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596,850.59	6,048,226.19	324.43%	1,425,031.00
销售费用（元）	1,969,821.97	2,810,394.24	226.71%	860,217.60
管理费用（元）	2,098,991.28	2,854,123.96	274.21%	762,704.54
财务费用（元）	20,501.03	14,683.38	9.14%	13,454.09
三项费用合计	4,089,314.28	5,679,201.58	247.06%	1,636,376.2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93%	46.47%		60.3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63%	47.19%		53.5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7%	0.24%		0.94%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53.83%	93.90%		114.83%
-------------------	--------	--------	--	---------

公司营业收入2014年比2013年增长324.43%，期间费用增长247.06%，由于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期间费用与收入增长较快。

从总体上看，期间收入与期间费用的增长比例基本匹配。得益于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同时，对期间费用进行了有效控制，使得期间费用增幅小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1、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销售费用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600,065.33	567,004.84	294,774.40
劳务费与佣金	191,775.62	259,907.84	2,685.00
租赁费	717,321.03	735,204.61	214,190.00
洗涤与清洁费	130,237.73	149,717.13	22,936.00
水电费	82,874.18	131,261.53	127,790.42
办公费	30,012.60	97,526.33	35,997.60
咨询调研费	35,000.00	600,000.00	
广告费	38,932.40	10,899.55	21,788.40
其他	143,603.08	258,872.41	140,055.78
合计	1,969,821.97	2,810,394.24	860,217.6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93%、46.47%、60.36%，销售费用波动较大，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由职工薪酬、劳务费与佣金、租赁费、洗涤与清洁费、咨询调研费等构成，成本中职工薪酬、租赁费等属于固定成本，增幅相对稳定，因此销售费用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使得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

2、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106,402.07	1,482,531.08	451,344.97
中介费用	241,585.00	266,500.00	3,500.00
办公费	45,163.19	225,837.33	17,125.71
租赁费	124,780.00	160,312.00	60,912.00
水电费	86,210.83	149,661.61	4,100.00
招待费	14,788.50	51,112.40	1,890.90

差旅费	22,147.00	37,552.85	
固定资产折旧	53,776.77	75,463.63	13,069.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6,967.47	198,465.64	163,237.74
无形资产摊销	15,791.11	14,128.44	10,200.00
其他	81,379.34	192,558.98	37,323.38
合计	2,098,991.28	2,854,123.96	762,704.54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63%、47.19%、53.52%。管理费用波动较大，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系由职工薪酬、中介费用、租赁费、折旧与摊销等构成，成本中职工薪酬、租赁费、折旧与摊销等属于固定成本，增幅相对稳定，因此管理费用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使得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

3、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总金额变化不大。

(四)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外收入	47.49	0.81	1,000.00
营业外支出	117.32	20.56	138.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09,357.49	-79,221.3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9.83	-609,377.24	-78,359.77
所得税影响数	-17.46	-4.94	215.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37	-609,372.30	-78,575.17
净利润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6,751.27	409,383.06	-259,359.21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度、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52.37元、-609,372.30元、-78,575.17元，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是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索特来带入净利润影响。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3.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索特来公司，在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核定应纳税所得额为营业收入的 10%；2015 年 7 月 1 日之后改为查账征收。

2、报告期内公司无税收优惠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0,285.19	378,277.86	781,901.33
银行存款	4,923,252.17	127,450.50	49,877.31
合 计	4,963,537.36	505,728.36	831,778.64

公司货币资金均为人民币，无外币。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情况，也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27,533.50	2.00	12,550.67	2,682,212.53	2.00	53,644.25
1至2年	225,288.71	10.00	22,528.87			
合计	852,822.21	4.11	35,079.54	2,682,212.53	2.00	53,644.2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82,212.53	2.00	53,644.25	1,080.59	2.00	21.61
1至2年						
合计	2,682,212.53	2.00	53,644.25	1,080.59	2.00	21.6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55%、38.46%、0.04%。综合来看,公司的应收账款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

(1) 2013年公司管理输出业务规模很小,传统酒店经营业务几乎无应收账款,因此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很小,占比极低。

(2) 2014年公司管理输出业务增长较快,带动应收账款的增加,同时期末关联方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与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欠款较多,合计占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64.24%,使2014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大,占资产总额比例高。

(3) 2015年公司加大对关联方款项的回收力度,2015年5月末较2014年末应收账款减少2,054,679.03元,降幅达76.60%。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小,主要是管理费和加盟费,公司与服务的酒店处于长期合作关系,并对其进行管理,对其经营情况非常了解,存在坏账风险的可能性极小。

1、截至2015年5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诸葛爱素	非关联方	295,000.00	34.59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97,708.73	11.46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077.73	7.87
深圳市缘分精品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02.25	7.09
广州市尧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140.10	5.41
合计		566,428.81	66.42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89,526.98	48.08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3,315.50	16.16
广州市尧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389.20	14.29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73
深圳市缘分精品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1.23
合计		2,239,231.68	83.48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卡刷卡客户	非关联方	1,080.59	100.00
合计		1,080.59	1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2,783.80	0.74%	3,883.28	240,059.94	0.29%	706.20
1 至 2 年	204,750.00					
2 至 3 年				28,420.00	15.50%	4,404.00
3 至 4 年	6,400.00					
合计	733,933.80	0.53%	3,883.28	268,479.94	1.90%	5,110.2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0,059.94	0.29%	706.20	4,629.31	2.00%	92.59
1 至 2 年				28,420.00	7.75%	2,202.00
2 至 3 年	28,420.00	15.50%	4,404.00			
合计	268,479.94	1.90%	5,110.20	33,049.31	6.94%	2,294.59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06%、3.85% 和 1.14%，所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例较小。2013 年末公司之子公司中岭汇公司尚未

成立，无对广州蓝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押金，因此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总额小，占总资产比重低。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为押金及备用金，存在坏账风险的可能性极小。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广州蓝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470.00	1 年以内 /1-2 年	72.01	押金
店长备用金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2.04	备用金
肖康凤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2.04	备用金
广东金祥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	3-4 年	0.87	押金
宿舍押金	非关联方	4,600.00	1-2 年	0.63	押金
合计		569,470.00		77.59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比 (%)	款项性质
广州蓝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74.49	押金
广东天盛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20.00	2-3 年	8.20	押金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030.00	1 年以内	4.85	押金
广东金祥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	2-3 年	2.38	押金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10.00	1 年以内	1.57	代垫款
合计		245,660.00		91.50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广东天盛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20.00	1-2 年	66.63	押金
广东金祥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	1 年以内	19.37	押金
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3,344.76	1 年以内	10.12	代垫社保
代付电话费	非关联方	482.55	1 年以内	1.46	代垫费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桶装水桶押金	非关联方	150.00	1年以内	0.45	押金
合计		31,764.76		96.11	

4、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章节。

(四) 预付款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款项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2,178.97	80.84	521,962.18	87.08
1-2年	45,812.69	9.44	63,565.43	10.60
2-3年	47,166.00	9.72	13,916.00	2.32
3年以上				
合计	485,157.66	100.00	599,443.61	100.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1,962.18	87.08	902,145.00	85.05
1-2年	63,565.43	10.60	158,640.26	14.95
2-3年	13,916.00	2.32		
3年以上				
合计	599,443.61	100.00	1,060,785.2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占总资产比重 2.70%、8.77%和 39.35%，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

主要为接受装修与设计服务、购买酒店用品与软件而预付给供应商的采购款项。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大多在 1 年以内，且与供应商有较频繁的业务往来记录，预付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中山市泓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30.92%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工作室	非关联方	40,000.00	8.24%
广州市永靓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73.33	7.58%
广州群构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50.00	6.85%
广州铭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	5.77%
合 计		288,023.33	59.37%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未结算原因
中山市泓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25.02%
广州热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500.00	23.27%
陈光华	非关联方	109,118.58	18.20%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139.58	7.86%
广州群构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50.00	5.55%
合 计		479,008.16	79.91%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未结算原因
中山市泓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8,229.00	83.73%
广州群构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50.00	3.13%
广州市广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	1.32%
广州市永靓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64.00	0.68%
北京万维罗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2.00	0.64%
合 计		949,395.00	89.50%

4、公司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 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库存商品	342,479.64	431,593.34	175,150.00
合 计	342,479.64	431,593.34	175,150.00

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

为统一酒店服务标准，公司集中采购酒店用品，然后销售给自营酒店和服务对象酒店，期末存货均为暂未销售的酒店用品。

（六）固定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1、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5月31日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酒店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5,545.00	259,923.00	359,336.00	684,804.00
2.本期增加金额		293,569.00		293,569.00
（1）购置		293,569.00		293,569.00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3,600.00		3,600.00
（1）处置或报废		3,600.00		3,600.0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65,545.00	549,892.00	359,336.00	974,773.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321.25	47,539.83	161,695.00	213,556.08
2.本期增加金额	5,188.98	25,147.21	23,440.58	53,776.77
（1）计提	5,188.98	25,147.21	23,440.58	53,776.77
3.本期减少金额		204.25		204.25
（1）处置或报废		204.25		204.25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9,510.23	72,482.79	185,135.58	267,128.6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在建工程转入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酒店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239.02	477,204.96	174,200.42	707,644.40
2.期初账面价值	61,223.75	212,383.17	197,641.00	471,247.92

2、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酒店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5,430.00	194,428.00	289,858.00
2.本期增加金额	65,545.00	164,493.00	164,908.00	394,946.00
(1) 购置	65,545.00	164,493.00	164,908.00	394,946.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65,545.00	259,923.00	359,336.00	684,804.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614.16	123,478.29	138,092.45
2.本期增加金额	4,321.25	32,925.67	38,216.71	75,463.63
(1) 计提	4,321.25	32,925.67	38,216.71	75,463.6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期末余额	4,321.25	47,539.83	161,695.00	213,556.0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在建工程转入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酒店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223.75	212,383.17	197,641.00	471,247.92
2.期初账面价值		80,815.84	70,949.71	151,765.55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 3.94%、6.90%和 5.63%，公司自营酒店较少，管理输出酒店多，针对管理输出酒店，公司无需投入长期资产，因此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

(七) 无形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2,596.00	72,596.00
2.本期增加金额	280,000.00	280,000.00
其中：购置	280,000.00	28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52,596.00	352,596.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078.42	33,078.42
2.本期增加金额	15,791.11	15,791.11
其中：计提	15,791.11	15,791.1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8,869.54	48,869.5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3,726.46	303,726.46
2.期初账面价值	39,517.58	39,517.58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软件	合计
1.年初余额	51,000.00	51,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21,596.00	21,596.00
其中：购置	21,596.00	21,596.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2,596.00	72,596.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8,949.98	18,949.98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8.44	14,128.44
其中：计提	14,128.44	14,128.4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3,078.42	33,078.4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17.58	39,517.58
2.期初账面价值	32,050.02	32,050.02

公司无形资产总金额较小,2015年1-5月新增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官网和微信系统。

(八)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1、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5月31日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金额
办公室装修	136,500.00		17,500.00	119,000.00
酒店装修	1,626,870.97	8,031,229.05	279,034.14	9,379,065.88
消防设施	116,853.33		10,433.33	106,420.00
合计	1,880,224.30	8,031,229.05	306,967.47	9,604,485.88

2、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金额
办公室装修	178,500.00		42,000.00	136,500.00
酒店装修	233,158.33	1,463,081.61	69,368.97	1,626,870.97
消防设施		125,200.00	8,346.67	116,853.33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金额
合计	411,658.33	1,458,281.61	198,465.64	1,880,224.30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主要为办公室装修费与自营酒店的装修费，2015年1-5月新增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子公司中岭汇的酒店装修费。中岭汇虽然成立于2014年，但成立时租赁的场地即为酒店，公司在2015年对租赁的场地重新进行了装修。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38,962.82	9,245.91	58,754.45	14,672.37	2,316.20	579.05
合计	38,962.82	9,245.91	58,754.45	14,672.37	2,316.20	579.05

六、报告期重大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35,285.42	660,527.38	
1—2年	62,522.50		
合计	697,807.92	660,527.3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635,285.42元、660,527.38元和0.00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31.90%、12.48%和0.00%。

公司2013年经营规模较小，主要是传统酒店经营业务，对供应商的款项及时支付，因此公司2013年12月31日无应付账款。2015年5月31日与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保持稳定，2015年5月31日应付账款占负债总额比例大幅上涨，原因为2015年公司归还占用股东的款项，使得负债总额大幅下降。

1、截至2015年5月31日，期末应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	------	----	-------

广州市腾傲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28.66
广州惠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369.28	1年以内	24.99
温州市鹿城区鼓楼直向装饰设计工作室	非关联方	75,000.00	1年以内	10.75
广州卡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72.50	1年以内	7.20
广州市海珠区金太阳彩印厂	非关联方	16,255.20	1年以内	2.33
合 计		515,896.98		73.93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应付款项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中山市福元德盛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152.96	1年以内	63.76
广州卡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556.10	1年以内	17.95
中山市泓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5.14
广州市白云区保安服务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	1年以内	1.36
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1.00	1年以内	0.42
合 计		651,510.06		98.63

4、公司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二）其他应付款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4,125.63	3,861,390.48	911,463.58
1—2年		307,088.00	
合计	304,125.63	4,168,478.48	911,463.58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由押金和暂未支付的员工报销款构成。

1、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泸州港华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16.44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13.15
深圳店外派员工工资押金	非关联方	39,339.85	1年以内	12.94
广州蓝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91.52	1年以内	10.68

广州市白云区华臻洗涤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9,513.81	1年以内	9.70
合计		191,345.18		62.92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李朝熙	关联方	2,171,200.00	1年以内	52.09
廖雄烈	关联方	950,000.00	1年以内	22.79
陈彤彤	关联方	572,141.11	1年以内	13.73
徐方正	关联方	307,088.00	1-2年	7.37
广州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135.12	1年以内	0.58
合计		4,024,564.23		96.55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徐方正	关联方	499,088.00	1年以内	54.76
李朝熙	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43.89
员工垫支款项	关联方	12,375.58	1年以内	1.36
合计		911,463.58		100.00

4、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章节。

(三) 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14,795.28	110,024.05	3,719.90
增值税	47,161.81	3,480.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16.11	8,175.91	337.4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8,416.75	5,839.94	160.30
企业所得税	570,386.35	14,015.49	5,139.80
个人所得税	2,300.00	3,179.53	
其他税费	3,819.13	3,047.11	368.79
合计	758,395.43	147,762.63	9,726.28

(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 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17,695.56	1,653,455.26	1,544,009.65	427,141.17
二、设定提存计划		95,302.35	95,302.35	
合计	317,695.56	1,748,757.61	1,639,312.00	427,141.17

续表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 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4,500.00	2,069,626.87	1,786,431.31	317,695.56
二、设定提存计划		115,169.44	115,169.44	
合计	34,500.00	2,184,796.31	1,901,600.75	317,695.56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资本公积		500,000.00	5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76,600.35	-1,060,098.55	-860,109.31
股东权益合计	15,776,600.35	1,539,901.45	1,739,890.69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变化原因为股东对公司增资，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2014年末与2013年末的资本公积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	------	--------

李朝熙	40.48%	股东、董事长
陈爱文	10.35%	股东、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炼	5.72%	股东、董事、采供经理

注：通过《一致行动协议》，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合计持股比例达到 56.55%，并确保未来意见一致。李朝熙、陈爱文和陈炼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与本公司关系
徐方正	10.37%	直接持股	股东、监事会主席
施盈盈			股东陈炼妻子，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股东
陈彤彤	3.8%	直接持股	董事
邹思韵			监事
广州百英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	直接持股	股东
广州众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8%	直接持股	股东
广州市索特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直接持股	股东
广州市博俊服饰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投资公司
长沙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陈彤彤投资公司
广州盈客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陈彤彤投资公司
广东盈客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陈彤彤投资公司
北京盈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陈彤彤投资公司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陈炼投资公司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徐方正投资公司
索特来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索特来酒店（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索特来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索特来酒店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意大利博俊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李朝熙控制公司

（二）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

1、关联交易

商品销售/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1) 2015年1-5月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年1-5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117,685.97	4.37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价	37,050.40	24.33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116,010.08	4.31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价	17,867.00	11.73

(2) 2014年度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1,105,125.51	54.82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价	42,110.60	28.94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100,000.00	4.96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462,251.97	22.93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价	88,586.88	60.88

(3) 2013年度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6,000.00	4.48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价	128,000.00	95.52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关联方单位	2015年5月 31日	2014年12 月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应收账款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97,708.73	433,315.50	
应收账款	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账款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67,077.73	1,289,526.98	
其他应收款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1,550.00	13,03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4,210.00	4,21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		24,135.12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	17,280.00	
其他应付款	李朝熙		2,171,200.00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徐方正		307,088.00	499,088.00
其他应付款	陈彤彤		572,141.11	

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将其他应收款归还。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占用股东款项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经将借用款项归还给股东。

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为向广州意来酒店有限公司、广州市天星酒店有限公司、广东一智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管理费服务，以及酒店用品销售，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为 3.80%、29.73%、9.40%。2014 年度关联交易较高原因为，当期向关联方收取的管理费金额较大。

从整体上看，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不高，公司业务独立，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上述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债权人、公司员工和客户的利益，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第三十六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或其他任何方式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如违反相关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

（一）有偿或无偿拆借公司的资金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股东及关系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 委托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 代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 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第三十七条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章程行使下列职权：（十五）审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在 300 万以上的，与关联法人之间在 500 万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第三十八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六十五条股东大会会议的所议事项如涉及公司股东或公司股东的关联方（如公司与公司股东或公司股东的关联方签订合同、发生交易、产生涉及财产的安排，公司为公司股东或公司股东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等事项），则该等公司股东不得参加该等事项的表决，该等事项的表决参照上述规定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或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九十二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审查和决策权限：（七）关联交易：审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在不满 300 万的，与关联自然人在不满 500 万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批。

第九十七条董事个人与董事会会议所决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应当在表决前向公司书面披露其关联关系，并且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第一百五十七条本章程所称“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期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政策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第一百一十九条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三）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二十一条公司实施积极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每年分配股利的方式及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具体经营情况提出利润分配

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

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二十二条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三个月内，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的经营需求、现金流量情况和未来扩大业务的资金需求，决定公司应提留和应分配给股东的利润的具体数额。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中山市索特来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中山索特来公司 100% 的出资份额，中山索特来公司 2011 年 1 月 30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 万元；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宏基路 40 号（第一层 1-3 卡、第二、三、四层）；经营范围为旅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索特来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788,115.62	1,792,654.07	1,308,520.59
总负债	1,881,222.26	1,746,302.97	808,438.28
所有者权益	2,906,893.36	46,351.10	500,082.31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704,261.03	1,620,734.45	1,291,031.00
营业利润	-185,997.42	-576,935.15	-46,954.24
净利润	-193,041.76	-609,357.49	-79,221.36

（二）广州市中岭汇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广州中岭汇 100% 的出资份额，该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 9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大道北 1427、1431 号 401，经营范围为酒店住宿服务（旅业）。

广州中岭汇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773,301.07	1,241,865.18	
总负债	825,124.33	840,226.62	
所有者权益	8,948,176.74	401,638.56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821,734.75	1,759,056.11	
营业利润	134,234.27	-151,558.34	
净利润	100,122.20	-151,485.16	

(三) 广州市海底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海底轮信息公司 100% 的出资份额，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3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尖彭路南面 02 号 M3 创意园 C 栋 203 房（仅限办公用途）。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广告业；软件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服务；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

海底轮信息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98,904.64		
总负债	1,365.00		
所有者权益	997,539.64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2,460.38		
净利润	-2,460.36		

十二、报告期内评估情况

挂牌公司设立时，由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就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对拟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在2015

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2-440号《资产评估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广州市索特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账面值1,753.55万元，评估值1,757.59万元，评估增值4.04万元，增值率0.23%；负债总额账面值170.46万元，评估值170.46万元，评估值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1,583.09万元，评估值1,587.13万元，评估增值4.04万元，增值率0.26%。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占总资产比例

资产分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963,537.36	27.63%	505,728.36	7.40%	831,778.64	30.86%
应收账款	817,742.67	4.55%	2,628,568.28	38.46%	1,058.98	0.04%
预付款项	485,157.66	2.70%	599,443.61	8.77%	1,060,785.26	39.35%
其他应收款	730,050.52	4.06%	263,369.74	3.85%	30,754.72	1.14%
存货	342,479.64	1.91%	431,593.34	6.32%	175,150.00	6.50%
流动资产合计	7,338,967.85	40.85%	4,428,703.33	64.80%	2,099,527.60	77.89%
固定资产	707,644.40	3.94%	471,247.92	6.90%	151,765.55	5.63%
无形资产	303,726.46	1.69%	39,517.58	0.58%	32,050.02	1.19%
长期待摊费用	9,604,485.88	53.46%	1,880,224.30	27.51%	411,658.33	1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5.91	0.05%	14,672.37	0.21%	579.05	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25,102.65	59.15%	2,405,662.17	35.20%	596,052.95	22.11%
资产总计	17,964,070.50	100.00%	6,834,365.50	100.00%	2,695,580.55	100.00%

1、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2015年4月30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40.85%，其中：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27.63%，货币资金充足，能够满足日常流动资金所需；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 4.55%，主要是管理输出店的加盟费与管理费，公司与管理输出店处于长期合作关系，并对管理输出店进行管理，对管理输出店的经营情况非常了解，存在坏账风险的可能性极小；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为押金及备用金；

预付账款主要为接受装修与设计服务、购买酒店用品与软件而预付给供应商的采购款项，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大多在 1 年以内，且与供应商有较频繁的业务往来记录，预付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存货均为暂未销售的酒店用品，不存在减值迹象。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非流动资产主要是自营酒店装修形成的装修费用，未来公司主要发展酒店管理输出业务，长期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将会持续下降。

3、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0.85%、64.80%和 77.89%，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高，但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59.15%、35.20%和 22.11%，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逐年上涨。

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 1-5 月与 2014 年度对自营酒店的装修，使得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大幅增加，改变了公司的资产构成比例，长期待摊费用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3.46%、27.51%和 15.27%。

总体来看公司的资产质量良好，能够满足经营管理需要，没有重大坏账或减值情形。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利润指标情况表：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89.34%	98.18%	99.46%
净资产收益率	74.72%	-12.20%	-19.0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4.72%	24.96%	-14.61%
每股收益（元/股）	0.87	-0.10	-0.17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87	0.19	-0.13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毛利率比较稳定，2015 年 1-5 月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详见本说明书“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差异较大，主要为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索特来带入净利润影响。

报告期内，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为公司发展期，盈利能力较差，每股收益出现负数，2015 年 1-5 月公司经营情况改善，扭亏为盈。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9.72%	72.68%	43.31%
流动比率（倍）	3.36	0.84	2.20
速动比率（倍）	2.98	0.64	0.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72%、72.68%和 43.31，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公司自有资金不足，占用公司股东款项，2015 年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

2014 年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应付款项增加，流动负债总额增加所致。2015 年 1-5 月，公司股东增加投资资本金，运营资金大幅度增加。

管理层认为，目前来看，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大幅度改善，未来公司从资本市场获取更多融资机会充足运营资金，配合流动资产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偿债风险会进一步减小。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30	4.51	701.19
存货周转率（次）	19.63	19.94	15.9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30、4.51 和 701.19。公司 2015 年 1-5 月与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当年酒店管理输出业务少，自营酒店业务应收账款少。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63、19.94 和 15.91。公司 2015 年 1-5 月与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公司当年营

业收入较低所致。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481,460.26	5,629,191.64	1,390,85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895,707.11	5,538,699.92	2,416,52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85,753.15	90,491.72	-1,025,671.36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027,944.15	-416,542.00	-89,1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900,000.00		1,6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7,809.00	-326,050.28	485,198.64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85,753.15 元、585,753.15 元和-1,025,671.36 元。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发生额	2014 年度发 生额	2013 年度发 生额
净利润	1,836,698.90	-199,989.24	-337,934.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791.63	56,438.25	2,316.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 资产折旧	53,776.77	75,463.63	13,069.84
无形资产摊销	15,791.11	14,128.44	10,2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6,967.47	198,465.64	163,23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6.46	-14,093.32	-579.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113.70	-256,443.34	-175,15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3,769.02	-2,320,274.85	-740,628.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5,998.65	2,536,796.51	39,79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753.15	90,491.72	-1,025,671.36

由上表可见：

2015 年 1-5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为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占用了大量的现金流。

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无重大差异。

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的主要原因为存货的增加

与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占用了大量的现金流。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27,944.15 元、-416,542.00 元和-89,130.00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900,000.00 元、0 元和 1,600,000.00 元。2015 年 1-5 月与 2013 年度筹资活动均为收取股东的增资款。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如关联方借贷缺少股东会决议和相关合同、记账不规范等问题。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发挥监事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随着规模的扩大，逐步建立内部财务审计和内部经营管理审计，营造守法、公平的内部控制环境，在企业内部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受监督的良好氛围。

（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资源成为稀缺资源，人工成本逐渐升高。公司的主要成本是人工成本，如果人工成本上升，会使公司的盈利空间缩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计划，将通过健全的培训系统与招聘体系，建立丰富的人力储备，从而降低人力成本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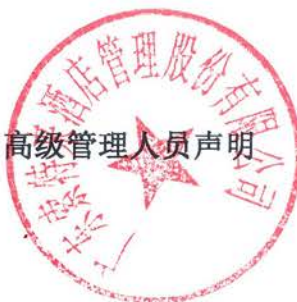
（三）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经营风险为服务型企业普遍面临的风险，且未来公司主要发展与管理输出业务相关的综合性酒店服务业务，酒店自营业务逐步减少，若公司不能有效提高服务质量，加强对管理输出酒店的管理，将会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拓展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管理措施：提升酒店服务质量，提高知名度，增强公司竞争力；提升酒店管理水平，保持管理输出酒店与公司的黏性。

第五节 有关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朝熙

陈爱文

陈炼

陈彤彤

叶序栋

全体监事签字：

徐方正

孙启智

邹思韵

全体高管签字：

陈爱文

叶序栋

2015年11月9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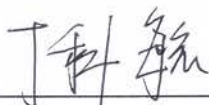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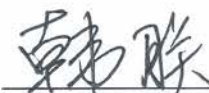


钟博

项目小组（签字）：



丁科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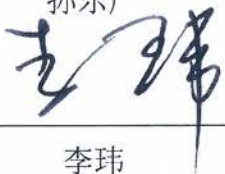


韩联



孙乐广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玮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蒋智勇 叶明浩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叶明浩



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2015年11月9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索特来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王兵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卢茂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郝树平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1月9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9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